

满铁研究

[Http://blog.sina.com.cn/mantieyanjiu](http://blog.sina.com.cn/mantieyanjiu)
2015 No4



中国近现代史史料学学会满铁资料研究分会

目錄

Contents

- 01 少些片汤 多点干货（卷首语） 许 勇

特稿

- 02 日本的崛起及其大陆政策 苏崇民

論壇

- 09 满铁与“九·一八”事变 武向平
18 九一八事变前日本在中国东北强势地位的
构建及其影响 李淑娟

罪証

- 35 20 世纪初日本对中国大陆铁矿资源的调查
与掠夺 李雨桐
44 满铁与日本侵略内蒙古 齐百顺

文摘

- 48 满铁自警村移民及其影响 王玉芹

<http://blog.sina.com.cn/mantieyanjiu>



滿鐵研究

MAN TIE YAN JIU

《满铁研究》编委会

主任：张星臣 魏海生

顾问：国 林 葛剑雄 张本义

沈友益 李海绩 李东翔

编委：张星臣 魏海生 韩宝明

郑 兰 刘建设 许 勇

主管：满铁资料研究分会

主办：北京交通大学图书馆

主编：韩宝明

编辑：《满铁研究》编辑部

邮箱：mantieyanjiu@163.com

地址：北京交大图书馆 611 室

邮编：100044

期次：2015 No4（总第 28 期）

日期：2015 年 12 月 28 日

网址：lib.njtu.edu.cn/mt/mtyj.html

版權聲明

《满铁研究》刊载之文字和图片，其版权归作者所有。凡转载、摘编本刊内容，请注明“转载自《满铁研究》”，并按规定向作者支付稿酬。否则本刊将追究违反规定者的法律责任。

徵文啓事

《满铁研究》是一份由中国近现代史史料学会满铁资料研究分会主管，北京交通大学图书馆主办的史学季刊。传递信息、交流学术，揭示历史，畅想未来是《满铁研究》的办刊理念和既定目标。本刊设简讯、动态、特稿、书评、史证、文摘、论坛、图库、译林、杂俎等栏目。欢迎海内外满铁研究领域的专家和爱好者为本刊赐稿。

執行主編：許勇

卷首語

少些片湯 多點干货

「日本的崛起及其大陆政策」摘自苏崇民教授的著作《满铁四十年》总括编第一篇（日本的大陆政策与日俄东亚争霸）第一章，诚如苏老所言：“研究满铁不能不首先提及日本的大陆政策。”日本是个面积狭小、资源匮乏、人口众多的弹丸岛国，自古就有忧患意识，主张对外扩张。早在 1585 年，丰臣秀吉就提出“必图朝鲜、窥视中华”的扩张路线。此后，这种以蛇吞象的狂妄野心愈发膨胀，侵略中国的思想也愈发活跃起来。日本的许多所谓经世学家纷纷抛出向外侵略扩张的理论，而佐藤信渊便是其中的甚者，他在所著《宇内混同秘策》中，宣称日本为万国之本，并提出，日本要征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国。佐藤的言论被公认为是后来成型的日本“大陆政策”的思想渊源。此后，无论是福泽谕吉的“脱亚论”，还是山县有朋的《军备意见书》，均为“大陆政策”一脉相承之产物，其目的明确，即侵略中国，夺取朝鲜。再以后，侵占台湾，吞并琉球，觊觎朝鲜，甲午战争……，日本这头贪得无厌的战争魔兽，开始一步一步将其“大陆政策”从梦想变为现实。

「满铁与“九·一八”事变」出自吉林社科院日本所武向平之手，正如武博士所言，有关“九·一八”的论著不胜枚举，但像该文能将满铁、关东军与“九·一八”之间微妙关系梳理的较为清晰者并不多见。“九·一八”事变发生后，时任满铁总裁的内田康哉曾一度态度暧昧，但他很快便决定要鼎力帮助关东军，内田还亲赴沈阳，当面向关东军司令本庄繁明确表态，称满铁一定与关东军肝胆相照，为日本在“满蒙”的利益共同奋斗。有了总裁与司令的狼狈为奸，满铁为关东军有钱出钱、有力出力、有车出车，也就不足为奇且顺理成章了。

「九一八事变前日本在中国东北强势地位的构建及其影响」是两位教授的合作成果，该文挖掘了爆发“九·一八”的深层次原因，即日俄战争后，日本通过设立满铁、驻扎军警、强行移民、扶持汉奸等非法、龌龊之手段，已经在中国东北构建起强势地位。这些超越中国主权的经济垄断和军事干涉，为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全面经营东北殖民地铺垫了基石。

「20 世纪初日本对中国大陆铁矿资源的调查与掠夺」以翔实的数据揭露了满铁调查和掠夺中国铁矿资源的侵略史实。1906 年满铁设立后，便对中国进行了大量的各式调查，其中就包括对大陆各省铁矿资源的调查，涉及铁矿位置、埋藏量、矿种、矿质等。满铁先调查，后攫取铁矿开采权，掠夺了中国尤其是东北地区海量的铁矿资源。堆积如山的铁矿石，被满铁源源不断地运回日本的武器和军需生产商——八幡制铁所。

「满铁与日本侵略内蒙古」的作者齐百顺在该文结尾处点评道：“日俄战争以降的 40 年来，日本“满蒙政策”的推进、日本经济渗透于内蒙古的东部地区、日本插手内蒙古东部地区，殖民统治内蒙古东部地区，统制并掠夺内蒙古东部经济资源的每一个侵略环节，始终无法脱离满铁的方方面面的积极参与。”

「满铁自警村移民及其影响」是王玉芹副研究员的一篇新作，所谓“自警村”是满铁为图铁路行车的安全，治安的确保以及产业和文化的发展，是日本人靠近铁路沿线定居下来，从事铁路警卫和农业耕种，永远守卫铁路而设立的移民组织。仅 1935 年~1937 年，满铁便在铁路沿线设立了 23 个铁路自警村，肩负所谓“警备铁路”和“产业开发”等国策使命。自警村最突出的特点是其移民的军事性质，其成员皆为在满日军退伍兵，这些人不仅享受优厚的警备津贴，还配备警备服装和武器，是满铁“寓兵于农”侵略政策的体现。

2015 年，是中国人民抗日战争胜利 70 周年，也是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解体 70 周年。列宁说过：忘记了过去，就意味着背叛。古人云：前事不忘，后事之师。真诚希望身为炎黄子孙的各位同人，在“勿忘国耻”的同时，能像苏崇民等前辈那样，为中国的满铁研究事业少盛些“片汤”，多整点“干货”。



日本的崛起及其大陆政策

苏崇民

第一节 日本大陆政策的思想渊源

满铁（1906~1945）是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的简称，它本是日本侵华大陆政策的产物又是日本大陆政策的载体、执行者和先锋队。因此，研究满铁不能不首先提及日本的大陆政策。

日本位于太平洋西岸，是一个由东北向西南延伸的弧形岛国。西隔东海、黄海、日本海与中国、朝鲜、俄国相望，东邻太平洋。其领土包括北海道、本州、四国、九州四个大岛和附近的数千小岛。南北长约 2000 公里，面积约 37.79 万平方公里，1931 年时人口约 7000 万。日本矿产贫乏，煤、铁、石油及其他有色金属储量均很少。不过，日本海岸线长达 3 万公里，海湾、良港甚多，渔业发达，对航海、外贸都非常有利。

日本由于四面环海，国土狭小，人口众多，而资源贫乏，其统治阶层自古即有忧患意识，主张对外扩张。日本战国末期统一全国的丰臣秀吉，在 1585 年出任关白（摄政大臣）之时，曾表示除日本外，他还要将统治大权扩展到唐国。1586 年，他又说：当我统治日本成功之后，我就把日本交给弟弟秀长，我自己则专心一意去征服朝鲜和中国。1592 年和 1597 年他两次发动征服朝鲜的战争，试图以朝鲜作为征服中国的跳板。这两次战争都以失败而告终，不过他的“必图朝鲜、窥视中华”的扩张路线对后世的日本统治者却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虽然这只不过是封建君主扩张领土的野心，而且是一种以蛇吞象的狂妄野心。

17 世纪的日本著名学者山鹿素行和 18 世纪的“集国学之大成”的本居宣长都对日本历史和传说中的侵略大陆的行为大加赞赏，他们倡导日本主义，建立起以日本为中心的国际秩序观，对近代日本军国主义侵略扩张思想的形成有着重要的影响。

到了德川幕府中期，侵略中国的思想再次活跃起来，出现了以并河天民、林子平、本多利明等为代表的“海外雄飞论”和以佐藤信渊、桥本佐内等为代表的“宇内混同说”。

并河天民（1679-1718 年）在 1716 年向幕府呈献《开疆录》，内称：“大日本国之威光，应及于唐土、朝鲜、琉球、南蛮诸国。……大日本国更增加扩大，则可变成了大大日本国也”。

德川幕府末期，许多日本经世学家提出了向日本之外侵略扩张的理论，主张日本跳出岛国的局限，最终实现“雄飞海外”。仙台藩士林子平（1738-1793 年）所著《海国兵谈》中提出“海防论”，主张日本以中国为潜在敌国而予以防备。稍后的本多利明（1744-1820 年）在 1798 年出版的《经世秘策》和《西域物语》等著作中认为，日本应以征服世界成为世界第一强国为终极目标，为实现这一目标，他提出日本以勘察加半岛、满洲、库页岛等地为主要扩张方向，并且主张学习欧洲，实行“开拓制度”（即殖民制度）。

19 世纪上半叶日本的思想家和经济学家佐藤信渊（1769-1850）狂热地鼓吹“日本中心”论，并提出了实现“大陆政策”的具体步骤。他于 1823 年发表的著作《宇内混同秘策》，宣称日本为世界万国之根本，要各国臣服于日本。他还提出，日本要想征服世界，必先征服中国。他写道：“当今世界万国之中，

皇国最易攻取之地，莫过于支那国满洲。……故征服满洲……不仅在取得满洲……而在图谋朝鲜及中国。”这是日本同中国交往以来，第一次将他们一向景仰的天朝上国，作为将来征服对象的宣言。因此被公认为后来成型的大陆政策的思想渊源。佐藤提出的先侵略满洲再征服中国、西侵东亚大陆与南侵东南亚并进的扩张路线，深深影响了后来日本陆军和海军的战略。

1853 年西方资本主义国家的“黑船来航”之后，日本被迫放弃锁国政策，先后同美、俄、英、荷等国签订了一系列不平等条约，面临着殖民地化、半殖民地化的危险。在这一背景下，日本著名的教育家兼思想家“尊王攘夷”的倒幕派长州藩士吉田松阴(1830-1859)在狱中提出“失之于欧美，补偿于邻国”的“海外补偿论”。吉田认为日本没有与西方列强对抗的实力，他主张屈从于列强，通过侵略邻国补偿被列强掠夺的损失：“在贸易上失之于俄美者，应由朝鲜、满洲之土地以为偿。”精于军事学的他还主张：“急修武备，一俟船坚炮足，北割满洲之地，南取台湾、吕宋诸岛，渐作进取之势。”吉田松阴的主张为他的学生明治维新的功臣们所接受，终于影响到明治政府的大政方针。

另一个倒幕志士越前藩士桥本左内(1834-1859 年)则坚信“如不兼并中国、朝鲜的领土，日本就难以独立”。当时，桥本左内也意识到日本无法单独对抗列强，他在 1857 年提倡“日俄同盟论”，向俄国“乞求和亲”，“以俄国为兄弟唇齿，掠夺邻国乃当务之急”。

佐藤和吉田的理论比较系统且具体，他们提出的以朝鲜和中国为主要侵略目标甚至侵占印度的主张，在当时虽然还是不切实际的妄想，但在明治时期，佐藤的思想被日本政府的实际主持者大久保利通等人所看重，他的扩张主义思想随其著作的出版在日本广为传播，奠定了日本“大陆政策”的思想基础。吉田的思想则由他的弟子、后来明治政府的领导人山县有朋、木户孝允、伊藤博文等人继承下来。吉田和桥本对列强妥协、对邻国侵略的观点一直贯穿于明治政府的对外政策。

总之，日本幕府时代中后期的思想家、政治家，基本上都主张向大陆扩张。而其中又以启蒙思想家日本的教育之父福泽谕吉(1835~1901)的“脱亚论”更具有理论上的代表性。1885 年 3 月，中法战争正在紧张进行、中国东南沿海面临严重危机之际，福泽谕吉在他主办的《时事新报》上发表了一篇社论《脱亚论》。其主要内容是说：西洋文明之风东渐，日本国民已渐知采纳此近世之文明。不幸其近邻有两国曰“支那”、曰“朝鲜”者，在方今文明东渐之潮中，无论如何也不可能维持其独立，今后不出数年其国将亡，其领土将为世界文明诸国所分割。故“为今之计，我国不可再犹豫踌躇、坐待邻国之文明开化而与之共同振兴亚洲，毋宁应脱离其行列，去与西洋文明诸国共进退。我国对待支那、朝鲜之法，无须因其为邻国而有所顾忌，只能按照西洋人对待彼等之方式方法加以处理。”这一理论既指出了在西方列强竞相侵略中国之际日本应采取的立场和态度，又在舆论上配合了日本政府的扩军备战。这时，大陆政策的思想准备和舆论准备均已齐备，以后即进入形成时期。

第二节 日本的明治维新与军国主义的兴起

德川幕府时期，曾长期推行锁国政策，只允许中国和荷兰两国的商人在长崎进行贸易，外商一概禁止进入。这种状况维持了 200 多年。1853 年，美国东印度舰队司令培理率其舰队到达日本的江户湾，首先冲破了日本传统的锁国法，于 1854 年强迫日本签订了《日美和亲条约》(一称“神奈川条约”)，使其对美开

放。日本称之为“开国”。此后两年内，英国、俄国、荷兰等国相继援美国之例，分别与日本签订了同类性质的条约。1858年，美国又迫使日本签订了《修好通商条约》，荷、俄、英、法也效法美国，相继迫使日本签订了内容基本相同的条约。通过这些不平等的条约，西方五国从日本取得了领事裁判权、片面最惠国待遇以及协定关税等一系列特权，使日本和当时的中国一样，处于被压迫的地位，面临着沦为半殖民地或殖民地的危险。

日本在“开国”后，民族危机加剧了封建制危机，在萨摩、长州等西南强藩等倒幕运动压力下，明治天皇政府经过戊辰战争，彻底打倒幕府势力。在1867年末，德川幕府被迫宣布“奉还大政”。1868年1月，以中下层武士为领导的反幕府派以天皇名义颁布《王政复古大号令》，建立了新的政府。8月27日，睦仁即位天皇，9月8日改元“明治”。当年将江户改名东京，于1869年3月将首都由京都迁至东京，开始进行维新改革统一了全国，大致用了3年多的时间，基本上完成了虽不彻底、但属于资产阶级性质的改革，为资本主义的发展开辟了道路。

此后日本逐步走上军国主义的道路。1872年发布征兵令，实行国民皆兵，并称军队为“皇军”，即天皇的军队；1874年规定陆军省大臣必须由将官担任；1878年设置参谋本部，为天皇直辖的军司令部，规定“参谋总长的地位优于陆军大臣而与太政大臣相等”。凡用兵、作战等军令事务，内阁不能干预，也就是军事统帅权不归国家政府而归天皇，从而确立了日本军阀的特殊地位。

1880年，山县有朋将《邻邦兵备略》呈进给明治天皇，在对中国作了详细了解分析的基础上，确定了日本侵华行动方针的基本依据。1889年颁布《大日本帝国宪法》，强调天皇权力的绝对性，规定“天皇神圣不可侵犯”，使其神格化；同时规定“天皇统帅陆海军”，“天皇决定陆海军的编制和常备兵额”。同年颁布《内阁官制》，规定：“凡有关军事机密和军令问题上奏天皇，除按天皇旨意下发内阁之文书外，均需由陆军大臣、海军大臣向内阁首相报告”，从而通过宪法保障了军部和统帅的独立。1893年又制订了《战时大本营条例》。而在此期间，于1882年颁发“军人敕谕”，要求军人必须遵守“武士道”行为规范，使其作为天皇和日本向外扩张的驯服工具；1890年颁发了“教育敕语”，命令全国民众也必须遵守“武士道”和“神道”精神。至此，日本已经成为一个完全的军国主义体制的国家了。

第三节 山县有朋与大陆政策的形成

所谓“大陆政策”，是指作为岛国的日本向中国和朝鲜等大陆国家进行武力扩张，梦想称霸亚洲，征服全世界的侵略总方针。大陆政策一共分六步：1. 吞并台湾，2. 吞并朝鲜，3. 吞并满蒙，4. 吞并中国。5. 称霸亚洲，6. 称霸世界。

日本在明治维新后即将向外扩张作为其基本国策。掌握政府实权的藩主萨长以天皇的名义发布施政纲领《五条誓文》和《宸翰》（御笔信），宣称“欲开拓万里波涛，布国威于四方”。当时扩张的主要目标是大陆上的中国和朝鲜。参谋本部成立之初即成立了专门负责侦察、调查中国东北地区及西伯利亚等地和朝鲜及中国沿海地区军事地理、军政情况等的管东局和管西局。1879年至1880年间，参谋本部派出管西局局长桂太郎和局员小川又次以及志水直大尉等十几名军官，以驻华武官和语文研究生等名义到中国搜集军政情报。他们在归国后写成《邻邦兵备略》《与清国斗争方策》等报告。日本首任参谋总长山县有朋据此上奏天皇，力请加强军备。1886年参谋本部又派荒尾精至中国发展间谍组织，派已经升任

局长（后又升大将）的小川又次再度至中国进行调查。小川回国后于 1888 年为参谋本部拟制了《清国征讨方略》，其中不仅有详细的中日双方战略形势，而且有详细的作战计划和战后处置中国的办法。正式将中国列为“经略大陆”战略的主要目标。认为“清国优柔，显然不能一举成强国。……乘彼尚幼稚，断其四肢，伤其身体，使之不能活动，我国始能保持安宁，亚洲大势始得以维持。”“先讨台湾，干涉朝鲜，处分琉球，以此断然决心同清国交战。此国是实应继续执行。”“无论于任何情况下，一定要把下述六要冲划入我国版图：一、旅顺半岛；二、山东登州府管辖之地；三、浙江舟山群岛；四、澎湖群岛；五、台湾全岛；六、扬子江沿岸左右十里之地。”小川又次的“方略”对以后日本陆军产生很大影响。山县有朋(1838-1922)进一步发展并完善了“大陆政策”。明治政府成立后，他曾考察过英、法、德等国的军事制度和武器装备，回国后，就任兵部少辅，次年升任兵部大辅，后任内阁总理大臣。自此，他一直处于日本军事权力的核心圈内。山县有朋把“强兵”看作是“富国之本”，他极力采取扩军措施，不断增加军费，迅速推进日本军队的近代化

1882 年 8 月 15 日，山县有朋在《军备意见书》中提出了以中国为“假想敌国”的设想，他认为：“欧洲各国与我国相互隔离，痛痒之感并不急迫。作为日本的假想敌国，并与日本相对抗的是中国。因此，日本要针对中国充实军备”。1889 年 12 月 24 日，山县有朋内阁成立。1890 年 3 月，山县有朋将《外交政略论》，连同《军事意见书》提交阁僚传阅，以期统一思想。《外交政略论》提出了“主权线”、“利益线”的新概念，强调“保卫利益线”的重要性，明确提出日本“利益线之焦点在朝鲜。”，主张侵略中国，夺占朝鲜，与英、俄列强争斗等。他提出日本要与俄国争夺朝鲜、中国地盘问题。他说，“西伯利亚铁路已修至中亚细亚，不出数年即可竣工，发自俄都，十余日便可饮马黑龙江。吾人须知，西伯利亚铁路完工之日，即是朝鲜多事之时，即是东洋发生一大变化之机，而朝鲜独立之维持，有何保障？这岂非正是对我国利益线最有激烈冲击之感者乎”。

1890 年 12 月 6 日，已担任内阁首相的山县有朋，在日本第一届帝国议会上发表施政演说时毫不掩饰地表达了日本将向大陆扩张的政策。他说：“盖国家独立自主自卫之道，本有二途。第一曰守护主权线，第二曰保卫利益线。其中，所谓主权线，国家之疆域也。所谓利益线，曰与主权线之安危密切有关之区域也……欲维持一国之独立，惟独守主权线决非充分，亦必然保护其利益线。”又说：“我方利益线之焦点，在于朝鲜”；他还认为：日本对外扩张的主要敌手，“不是英国，不是法国，亦不是俄国，而是邻邦清国”。就这样山县有朋提出了进攻亚洲大陆的“大陆政策”的“理论根据”：即把日本国疆域称为“主权线”，把朝鲜、中国等邻国的疆土视为日本的“利益线”。

日本外相青木周藏也向日本政府提出《东亚列国之权衡》，主张将俄国逐出西伯利亚，“日本领有朝鲜、满洲及俄国沿海州”，对朝鲜“采取强硬手段，施行干涉主义”。他的主张也都得到了内阁认可。至此，日本的大陆政策在明治初期扩张路线和军国主义体制的基础上已经基本形成，对大陆发动战争的准备也趋于完成，剩下的只是如何寻找时机或制造发动侵略战争的借口。

第四节 侵略台湾、兼并琉球、觊觎朝鲜

位于中国和日本之间的朝鲜及琉球，是距离日本最近的两个国家。日本在幕府时代，通过对马藩和萨摩藩与它们有了交往。17 世纪初，萨摩藩曾以武力侵入琉球，后即视之为日本的属国。明治维新后，萨摩藩改为鹿儿岛县，仍掌管琉

球。日本要开疆拓土，很自然地首选朝鲜与琉球为目标。但这两个国家都与中国清王朝有着特殊的亲密关系，对中国有很强的倾向性。

关于侵略朝鲜的步骤，日本政府在以武力迫使朝鲜向日本开放的所谓“征韩论”，和同中国修好以扫清日朝关系中的障碍的主张，两者之中选择了后者。决定采取“日清交涉先行”的方针，于 1870 年派代理外务大丞柳原前光到中国进行建交和通商的预备会谈；1871 年任命大藏大臣伊达宗城为全权大臣，与清政府全权大臣李鸿章在天津签订了中日《修好条规》及《通商章程》。1873 年又任命外务大臣副岛种臣为特命全权大使，到中国办理交换批准书手续。

就在此时，美国驻日本公使德朗介绍美国驻厦门领事李仙得给副岛种臣，担任他的随行顾问。这个李仙得在 1867 年美国海军舰队侵犯中国台湾时，曾去台湾办理过交涉。他向日本提供了许多有关台湾的照片、地图等资料和情报，并为日本出谋说：要争霸东亚，必须“南据澎湖、台湾两岛”；而要占据台湾，只需用 2000 人左右的军队就可以迅速占领，不必担心美国的干涉。德朗也参加了副岛种臣、李仙得等筹划侵略台湾的秘密会议。

1874 年 2 月，日本大臣、参议会议通过《台湾蕃地处分要略》。决定入侵台湾。4 月正式成立了侵台组织，并组建了一支有 3600 余人的侵华军队，公开称之为“台湾生蕃探险队”，以琉球岛民 54 人被台湾牡丹社居民杀害一事作为借口，进军台湾。于 5 月 7 日在台湾登陆，5 月 18 日开始向当地居民部落进攻，至 6 月间，攻占了牡丹社及附近各社。7 月间撤回沿海地区，集结于龟山、风港等处，建立都督府，修筑医院、营房、道路，企图长期占据。清军于 6 月中旬始到达台湾布置防务，同时派员与日军谈判，令其撤兵，并未向日军采取进攻行动。这时正值台湾南部疟疾流行，日军因不服水土，患病者日增。士气日趋下降。同时还遭到英、俄等西方列强的反对。美国政府的态度也发生了重大变化。日本陷于进退维谷、内外交困的境地，内部主张撤兵的呼声逐渐抬头。

经中日双方多次谈判，在英使威妥玛的调停下，于 1874 年 10 月 30 日签订了《中日台湾事件专约》。清政府作了屈辱性的妥协：除偿付日本抚恤、建房等费用 50 万两白银以换取日军撤离台湾外，还在专约中写进了日本提出的词句：“台湾生蕃曾将日本国属民等妄加杀害”，日本侵台“原为保民义举”等。这无异默认琉球是日本的属国，进一步助长了日本的扩张野心。

日本在准备侵台的同时，也加快了吞并琉球的步伐。1872 年 10 月，日本借琉球王子赴日祝贺之机，册封琉球国王尚泰为琉球藩王，列入日本华族；外务省派官员至琉球主持琉球的外交，大藏省派官员负责琉球的租税缴纳；同时照会西方各国，说琉球已归日本，将琉球与美、法、荷三国所订的条约改为与日本政府签订的条约。1875 年，日本政府强迫琉球改用日本年号，并决定废止定期向中国朝贡和清国皇帝即位时派使祝贺等惯例，撤销在福州的琉球馆，由日本驻厦门领事馆管理琉球的贸易业务；废止琉球国王即位时接受中国皇帝册封的惯例，同时派兵进驻琉球。1876 年，日本又接管了琉球的司法、警察权，规定凡琉球人去中国必须由日本发给护照。此间，琉球国王曾派大员到中国求救，而清政府不肯与日本实施武力对抗，仅采取了“据理诘问”的方针与日本谈判。中国驻日本公使何如璋曾向日本外务省多次提出质问和抗议，自然是毫无结果。1879 年 4 月，日本彻底吞并了琉球，改琉球藩为冲绳县，将国王尚泰及王室人员移至东京，琉球国遂灭亡。

日本吞并琉球后的下一个目标就是朝鲜。朝鲜与清国的关系虽然和琉球性质一样，但由于历史和地理等种种原因，清国对朝鲜要比对琉球重视得多，因而对

日本向朝鲜扩张也比对其吞并琉球的反应强烈得多。

就在 1873 年，发生了朝鲜谴责日本商人走私的事件。日本政府竟认定这是朝鲜侮辱日本，太政大臣三条实美及参议板垣退助主张用兵。正在疗养的西乡隆盛更策划了一个武力侵略朝鲜的阴谋。然而，恰值木户、岩仓等人考察回国，为防止大权旁落，提出内政优先的主张使“征韩”之议暂时推迟。

当年朝鲜发生了“癸酉政变”，大院君下台，国王李熙宣布亲政，实权落入王妃闵氏及其闵氏集团手中。1875 年 9 月 20 日，日本云扬舰非法驶入朝鲜汉江口江华海峡进行测量。下午，云扬舰上溯，击毁永宗岛上朝鲜炮台，并登岸洗劫。制造了“江华岛事件”。

1876 年 1 月 6 日，日本政府派遣黑田清隆，井上馨为遣韩使乘军舰前往朝鲜。同年 2 月 26 日，在武力威胁下，日本强迫朝鲜签订了《江华条约》（《日朝修好条规》），规定日本除在釜山通商外，再选两个港口向日本开放（1880 年和 1882 年先后开放元山和仁川两港），日本可在通商口岸派驻领事并享有领事裁判权并可在朝鲜沿海自由航行等。但条约中丝毫未提朝鲜在日本有何种权利。从此，朝鲜的门户被日本撬开，日本的势力开始向朝鲜渗入，与清政府争夺对朝鲜的宗主权。

1882 年，朝鲜发生“壬午兵变”，朝鲜大院君再次秉政。起事士兵杀死了日本军事教官并袭击了日本公使馆。8 月初，日本出兵进至仁川一带，企图用武力对付朝鲜，但由于清政府已派军进入朝鲜进行干预，稳定政局。日军未敢轻举妄动。8 月 30 日，日朝签订了《济物浦条约》，朝鲜除赔款、道歉外，还被迫同意日本派兵护卫公使馆。这是日本首次获得在大陆上的驻兵权，朝鲜首都则从此处于日军的威胁之下。

1884 年 12 月朝鲜亲日的“开化党”在日本驻朝公使竹添进一郎和日本驻京城部队的支持并介入下发动了一次政变，杀死大臣，劫持国王，并控制了政府。由于驻朝清军营务处会办袁世凯率军进入皇宫，赶走进入宫中的日军，恢复了朝鲜原来的统治。日本驻朝使馆也受到愤怒群众的袭击，日本军人及侨民均有伤亡。日本外务大臣井上馨遂至朝鲜谈判，最后双方签订了《汉城条约》，规定朝鲜向日本道歉、支付抚恤金和重建使馆等。在这次事变中，中日军队几乎发生武装冲突，因而日本派内务大臣伊藤博文到中国进行交涉。1885 年 4 月，双方签订了《天津会议专条》。其主要内容为：中日双方驻朝军队 4 个月内各自“尽数撤回”；将来朝鲜若再发生变乱事件，中日两国或一国需要出兵朝鲜时，应事先行文互相知照，事情平定后即行撤回，不得留驻等。至此，日本在朝鲜取得了和清国同样的地位。

第五节 日本对朝鲜的侵略与甲午战争

《天津会议专条》是日本自度军事力量尚不足以与中国抗衡，而中国自鸦片战争后，已经不复天朝威风遇事退让的情况下签订的。日本政府从此制定了一个十年扩军计划，以国家收入的 60% 来建立和发展近代化的海、陆军。1892 年提前完成了十年扩军计划。从 1893 年起，明治天皇又决定以 6 年为期，每年从宫廷经费中拨出 30 万日元，再从文武百官的薪金中抽出 10%，作为补充制造军舰的费用，加速扩大军事力量的步伐。同时日本参谋本部还不断派遣间谍潜入中国，窃取军事、政治情报，秘密绘制了中国东北和渤海湾的详细地图，进行发动侵华战争的准备。

1894 年 5 月，朝鲜爆发了东学党起义。国王请求清政府派兵协助镇压。日

本为了“出师有名”，一方面竭力劝诱清政府出兵，“代韩戡乱”，保证自己“必无他意”；一方面在国内秘密下达动员令，并组建指导战争的大本营，作好了占领朝鲜的充分准备。清政府对日本的假保证完全相信，于6月5日派直隶提督叶志超、太原镇总兵聂士成率准军分批赴朝，同时令驻日公使汪凤藻按照1885年《天津会议专条》将出兵之事通知日本。当清军2000余人于6月8日至12日陆续到达牙山时，日军4000余人也于9至16日陆续到达仁川、汉城。7月16日，日本与英国签订了《通商航海条约》，英国放弃在日本的领事裁判权，并部分地承认日本的关税自主(随后日美、日意、日俄相继签订了同样的条约)，这样日本不仅解除了对华战争的后顾之忧，而且提高了在国际上的地位。日、英签约的第二天，即7月17日，日本大本营举行御前会议，决定对中国开战，并批准了作战计划，于是一场大规模的侵华战争爆发。这一年是农历甲午年，所以史称这场战争为“甲午战争”。

1894年，日本借口朝鲜事件，发动了中日甲午战争，打败了腐朽落后的清政府，强占了中国的台湾和澎湖列岛，正式走上推行大陆政策、武力侵略中国的道路。

甲午战争以中国的失败而告终，清政府被迫于1895年签订了自1860年中英、中法签订《北京条约》以来最不平等的《马关条约》。承认日本对朝鲜的控制；割让辽东半岛、台湾全岛及所有附属各岛屿和澎湖列岛；赔偿军费2万万两白银；增开沙市、重庆、苏州、杭州四个通商口岸(可设立工厂)，并允许日船沿内河驶入以上各口和日军占领威海卫等。这一在西方列强支持下强加给中国的丧权辱国条约，也适应了西方列强向中国扩张势力的需要。西方列强援引“利益均沾”的片面最惠国待遇条款，都享有与日本在中国经营工业企业的相同权利，都可以直接利用中国的原料和廉价劳动力对中国的民族工业进行经济压迫。由于日本勒索的战争赔款已接近清政府全年总收入的3倍，清政府不得不大借外债，西方列强则通过巨额的贷款进一步控制中国。帝国主义争夺中国的步伐大大加速，中国殖民地化的程度进一步加深，并面临着被瓜分的严重危机。

马关条约的订立，使中日关系、西方列强与日本和与中国的关系都发生了新的变化。中国的国际地位急剧下降，列强瓜分中国的争夺更趋激化。而日本的国际地位则迅速上升，并开始跻入侵华列强的行列之中。从此，日本更加野心勃勃地走上加紧侵略中国、亚洲和争霸世界的扩张道路。

原文出处：

《满铁四十年》总括编

第一篇 日本的大陆政策与日俄东亚争霸

第一章 日本的崛起及其大陆政策

滿鐵與“九·一八”事變

武向平*

摘要: 满铁是近代日本设在中国最大的“国策会社”。从其成立到解体，满铁始终在日本对华进行侵略和大陆扩张政策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九·一八”事变爆发后，满铁彻底撕下了企业的招牌，自动投入到关东军的麾下，成为关东军的左膀右臂，在日本对华侵略战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九·一八”事变中，满铁充当了关东军的总后勤部、兵站基地、情报部，整个事变过程中起到了极为重要的作用。

关键词: 满铁；“九·一八”事变；角色定位；

1931年9月18日，在关东军作战参谋石原莞尔和高级参谋板垣征四郎秘密策划下，炸毁满铁线路柳条湖一段，关东军污蔑是中国军队所为便以自卫为名，乘机发动“九·一八”事变。关于“九·一八”事变，国内外学者已做了详细论述和研究，学术著作和论文举不胜举^①，笔者在此不进行详细探讨，只想对中日共同历史研究中的日方学者关于这一问题的学术观点进行简要分析和说明。在《中日共同历史研究日方报告书》第2部《战争的年代》中，第1章的主题就是关于“九·一八”事变和中日战争的。

其中，户部良一指出：“在陆军省和参谋本部的设想中，为了得到国内外理解与支持，需要进行1年左右的舆论工作，柳条湖事件发生过早了，但是既然关东军断然行使了武力，支持关东军的行动也被视为是理所应当的”。同时，户部还指出：“媒体也是十分强硬的，各报直接采用关东军的说法，向读者解说事件是中国方面有计划的行动，而背景是屡次受到排日行为和积累的权益侵害，把关东军军事行动当成是为自卫权而发动战争”。从户部以上的阐述可以看出，为了发动侵华战争，关东军在媒体宣传上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但是，户部在探讨舆论和媒体导向作用的时候，忽略了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那就是这种制造战争舆论导向的背后，作为日本在华“三头政治”之一的满铁所发挥的作用和产生的影响。

因此，笔者在前人研究的基础上，以满铁在“九·一八”事变中的“活动”为主线，把

“九·一八”事变中满铁对关东军的“协作”进行了详细梳理，通过对这些事件的分析和整理，阐述满铁在“九·一八”事变中所发挥的作用和产生的影响。

一、内田总裁与关东军的“密接”

1931年6月13日，内田康哉^①出任第12任满铁总裁。内田担任满铁总裁后，满铁便在对华侵略政策上加大了同关东军的紧密合作。“九·一八”事变爆发的当天，满铁驻沈阳理事木村锐市便在第一时间里电告内田康哉，并转达了日本驻奉天总领事林久治郎的建议，希望满铁总裁去东京进行磋商，把事态局限于奉天。其实，对于关东军要发动“九·一八”事变，内田康哉是早已经知情的。据当时担任满铁总务部次长的山崎元干回忆说，“内田总裁连满洲事变的日期都已经料到了”。从山崎的表述便可以判断，对于关东军发动“九·一八”事变，满铁确实是事先早已知情了。

* 武向平（1974~），女，博士，吉林省社科院日本研究所副所长。

但是，当时内田康哉却采取了放任不管的态度。林久治郎在谈“九·一八”事变期间的满铁时指出，“九·一八”事变爆发最初阶段，满铁对关东军是采取模糊的态度，尤其是满铁正副总裁的态度一直很犹豫。9月27日，在“九·一八”事变爆发后的1周，内田康哉的态度却发生了很大变化，其主要原因是军部的势力日趋加强，尤其是军部在对“九·一八”事变的处理上表现出了誓死的决心，再加之十河信二理事等人说服，内田康哉便下决心要对关东军鼎力相助。10月5日，内田康哉便到达沈阳，对关东军表示出了满铁一定与关东军肝胆相照，为日本在“满蒙”的利益共同奋斗。对于内田康哉态度的变化，关东军由上自下一片雀跃。

这主要是由于自发动“九·一八”事变以来，关东军面临着国际和国内的双重压力，一直处于很孤立的境地，在“满蒙政策”的推进上能够得到日本重臣——满铁总裁内田康哉的支持，并使满铁与关东军在对华侵略政策上产生了共鸣，这对关东军来说确实是有雪中送炭的意味。

可以说，内田康哉态度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对当时国内外的形势变化进行了深入分析后才做出的决定。

10月6日，内田康哉便同关东军司令本庄繁进行了一个小时的会谈，核心问题是如何在中国东北扶植傀儡政权的问题[3]518。其会谈要旨如下：

首先，本庄繁对满铁在“九·一八”事变中对关东军的协助表示感谢。他指出，在这次事变中，由于满铁的特殊关怀，才圆满地完成了繁重的军事运输任务，并且满铁不顾自身业务的繁忙，派遣众多满铁社员支援关东军，这样增强了关东军的士气。

其次，本庄繁就占领沈阳后的地方措施向内田康哉进行了说明。他指出，由于沈阳原来的官员四处逃亡，便暂时指派土肥原贤二担任沈阳的市长，并配备各种行政人员，当一切情况就绪后，可以在中国方面挑选合适的人选担任其行政职务。同时，本庄繁还向内田告知，现在关东军已经结集在沈阳、长春等满铁沿线，并派遣小分队驻扎在吉林、郑家屯等地方，主要是为了确保当地的治安“安全”。

再次，本庄繁就东北的政局进行了说明。他指出，张学良在“满洲”已经失去了民心，虽然现在各地相继爆发了新政权的运动，但是这些新政权的态度不是很明朗，或期待苏联或窥探日本的意图。为此，应趁早收拾残局，防止动乱，确保“满洲”治安，扩大日本在“满洲”的利益，这是时下的当务之急，否则，将会陷入不断的动荡中。

关于如何在东北扶植傀儡政权，本庄繁向内田康哉提出了如下原则：一是“满蒙”完全脱离中国本土；二是“满蒙”统一于一个政权；三是新政权表面上由中国人统治，实际上操控权要掌握在日本人手中，要把“满洲”的军事、外交、交通实权牢牢掌控在日本人手中；四是坚决反对同中国谈判和撤兵，拒绝国联或美国对此进行干预。

另外，本庄繁还指出，无论是从经济上，还是从满铁的自身发展考虑，或是从国防角度、政治前途上来考虑，制定把“南满”和“北满”统一起来的计划是非常必要的。基于此，本庄繁恳请内田康哉要从大局着眼，进京就此事向国内当局者进行说明，对关东军予以支持和协助。内田康哉当即向本庄繁表示满铁将大力对关东军予以支持。

为了能够得到军部的谅解，10月9日内田康哉专程到达奉天，就如何向国内当局者说明“九·一八”事变情况，同关东军再次会谈。内田康哉认为，“满

洲”事变对日本来说是天佑良机，对于当前的形势必须妥善处理，但是日本当局者却表现出了萎靡的倾向，主要是军部担心“九·一八”事变的后果，才导致对日本政府各种不利因素的产生。所以，必须要在对华政策上采取主动进攻的措施。内田康哉还表示，他将赴京去向西园寺公望和牧野伸显说明“满蒙”问题的真相，主张不同南京政府和张学良进行交涉，通过在“满洲”扶植新政权这是解决“满蒙”问题的唯一途径。

可以说内田康哉的态度使关东军非常满意，立即以关东军司令的名义向满铁提出了《对满铁会社要求事项》。在该事项中要求满铁接管除中东路、京奉铁路以外的中国东北所有的铁路，控制东北的工商业、矿业和农田水利，收买各地的官银和银号，开设“满洲”航空路线，扶植日本企业的发展。总之，关东军的意图是不仅交通，包括农工商、税务、金融、邮电等在内的所有东北经济大权都由满铁掌控。

以上是“九·一八”事变爆发后内田康哉总裁同关东军司令本庄繁会谈的主要内容，通过上述内容可以清楚以下历史事实：

第一，内田康哉担任满铁总裁后，满铁对关东军的协力程度大大加强。虽然在发动“九·一八”事变的最初阶段，内田康哉的态度表现得不是很清楚、明朗，主要原因是由于内田康哉对关东军、国内当局的意图以及当时的国内外形势尚未进行清楚判断，最后在权衡利弊的情况下，毅然决然投到关东军麾下，在“九·一八”事变中成了关东军的左膀右臂。

第二，在“九·一八”事变过程中，满铁不但承担了关东军的运输任务，还派遣满铁社员参与关东军对华作战，并在关东军的指示下接管被占领地区的交通、银行、邮电、工商、银号等各行业，牢牢地控制着东北的经济命脉。可以说，正是由于满铁的鼎力协助，才使关东军在侵略战争中后勤保障工作得以顺利进行。

第三，“九·一八”事变后，在对东北政局的处理上，内田康哉同本庄繁达成了共识，即要通过扶植地方傀儡政权来控制中国东北的政治、经济、军事、交通等。

第四，内田康哉应本庄繁之请，遂以在中国东北外交“三巨头”之一的身份，进京说服军部等在“满蒙”问题上做出决断，使关东军对华侵略行为得到日本国内当局者的支持和认可。

二、满铁参与“九·一八”事变

满铁在“九·一八”事变中的具体“活动”主要体现在临时机构的设置，军事运输，在社外机构中派遣社员参与事变，协助关东军控制占领区的地方行政权、军事权、交通权及经济，向关东军提供满铁附属地以外的土地作为军事用地，对外联络与宣传等方面。在上述诸措施中，满铁临时机构的设置目的就是为了应对国联调查团而采取的行动，这一问题在下一章节中进行阐述。

（一）铁道运输

在“九·一八”事变爆发当天，关东军便向满铁提出要其承担军事运输任务。9月19日，关东军中野参谋便向旅顺站长发去急电，命令满铁准备应急列车进行军事运输，满铁便将留置在旅顺的列车编成一个军用运输队。本庄繁以及其他的关东军幕僚便在19日下午3:30左右乘坐第904号满列向旅顺进发，随后到达周水子站。于是，满铁车辆便充分发挥其功能，变成了名副其实的军用列车。4:40分左右，第909号满列发车，途中没有停车，急速驶向沈阳。关东军便将

“东拓”办公楼作为指挥部，使之成为“九·一八”事变后关东军临时处理军务的中心。

9月20日，关东军参谋长向满铁下达指令，要求满铁设立“临时铁道线区司令部”。9月21日，满铁便应关东军之命令，从沈阳事务所铁道课选出5名业务员，与关东军派出的要员一起在沈阳成立了“临时铁道线区司令部”，该机构的所有人员均由关东军统一调遣，人事任免权隶属于关东军。在停车场司令部的指挥下，负责满铁线以及邻近铁道线的军事运输任务，全线的军事调度由关东军参谋长负责。同时，还在沈阳、锦州、长春、哈尔滨、齐齐哈尔、辽阳等地设立了“临时铁道线区司令部”支部（出張所）。还在沈阳、大连、丹东、北票（川州）、绥中、彰武、吉林、敦化、哈尔滨、一面坡、海林、松浦、绥化、海伦、齐齐哈尔、昂昂溪、扎兰屯、海拉尔等地设置了18个“停车场司令部”。

“铁道线区司令部”在承担军事运输指挥任务的同时，还承担满铁和关东军在具体军事运输中的联络问题，以及就军队出动问题、军事运输进行立案，以确保满铁能够在第一时间里接到关东军所下达的军事运输指令。

另外，满铁为了“九·一八”事变后的军事运输能够得到保障，在事变爆发的当天铁道部便召开了部长级会议，在大连、长春、四平、洮南、齐齐哈尔、营口、沈阳、锦州等地设置8个“临时时局处理事务所”，还设置了40多个无线电通信、军事运输、铁道修理、通信联络等机构。

为了便于掌握在“九·一八”事变中满铁所出动的军用列车数量和人员情况，详见表1。

表1 1931年9月18日~9月25日满铁出动军用列车数量一览表

日期	线路			列
	满铁本线	安奉线	其他线路	合计
9月18日	4	-	-	4
9月19日	24	7	6	37
9月20日	11	2	1	14
9月21日	11	5	2	18
9月22日	9	2		11
9月23日	8	-	-	8
9月24日	7	-	4	11
9月25日	6	2	-	8
合计	80	18	13	111

以上是在“九·一八”事变后的1周内，满铁为了支援关东军所出动军用列车的实际数量。可以看出，满铁共动用了111辆军用列车，其中在事变爆发的当天满铁本线出动了4辆军用列车，9月19日出动的军用列车数量最多，共计是37辆，直到9月25日，满铁本线和支线平均每天出动军用列车达到14辆。

上述军用列车的用途主要分为军用、装甲和医院等3种。为了便于更好地掌握“九·一八”事变后满铁所动用的军用列车的详细运输情况，现将1931年9月至1932年3月满铁出动军用列车往返运输的次数作以下统计，详见表2。

表2 1931年9月~1932年3月满铁军用列车运输次数一览表

日期	名称			列
	军用列车	装甲车	医院用车	合计
1931年9月	106	17	-	123
1931年10月	80	26	-	106
1931年11月	156	75	5	236
1931年12月	124	60	1	275
1932年1月	236	81	-	317
1932年2月	116	78	-	194
1932年3月	93	51	-	144
合计	1001	388	6	1395

以上是“九·一八”事变后到日本占领整个东北期间，满铁所动用的军用列车、装甲车、医院用车次数的具体情况。可以看出，在关东军发动“九·一八”事变的当月到占领整个东北，所使用的军列都是满铁提供的，并且是随着侵华战争的扩大而加大力度来配备军列使用的。如在事变爆发的当月，满铁出动 106 辆军事专列和 17 辆装甲车帮助关东军进行军事运输，而在 1932 年 1 月，是满铁动用军列最多的月份，这和关东军侵华战争进一步扩大有关。因为从关东军入侵的路线来看，1 月 3 日，关东军第 20 师司令部率第 38 混合旅向锦州入侵，并占领锦州，而关东军的第 3 旅则在占领长春后向哈尔滨入侵，并从辽西调出第 2 团进行增员。这就使得满铁必须在沈阳至锦州、大连，长春至哈尔滨等线路上承担军事运输任务。

（二）社外机构中的社员派遣

“九·一八”事变爆发后，满铁便依照关东军的指令从满铁业务部、技术部等派出大量满铁社员参与事变当中，并对关东军的侵华战争进行支援。据不完全统计，从“九·一八”事变爆发的当日到 1933 年 3 月末，满铁共派出的社员数达到 2600 多人。这些满铁社员主要到关东军统辖下的各部门进行作业，并直接参与到关东军对华侵略战争中。关于满铁派遣的社员具体情况，详见表 3。

表 3 1931 年 9 月~1933 年 3 月满铁社外派遣社员一览表

派遣部门	派遣人数
关东军参谋部	41
关东军副官部	10
关东军特务部	161
关东军兽医部	9
关东军经理部	1
关东军特殊无线通信部	35
关东军兵器部	8
关东军线区司令部	129
关东军热河出勤部队	11
海拉尔特务机关	1
采金事业调查部	11
电信电话会社创立准备员	3
步兵第 16 旅团	1
奉天省政府	3

续表3

派遣部门	派遣人数
奉天实业厅	4
奉天财政厅	5
奉天教育厅	1
奉天市政公所	1
奉天纺纱厂	2
吉林官银号	9
东三省官银号	5
东三省交通委员会	17
自治指导部	78
满洲国政府	1
吉长吉敦铁路	199
奉山铁路	86
沈海铁路	32
四洮铁路	39
洮昂及齐克铁路	44
齐克建设事务所	366
呼海建设事务所	283
呼海线派遣员事务所	89
龙江时局事务所	156
松花江水运关系	14
热河关系社外线	745
总计	2600

从表 3 看出，“九·一八”事变爆发后满铁所派出的社员分布到关东军所管辖的各个区域，并且人员数量非常庞大。这些被派出的满铁社员具体的“活动”是听命于关东军下设的参谋本部、副官部、特务部、兵器部、经理部、兽医部、自治指导部、中国行政机关部等 9 个部门的调遣。由此证明，满铁确实参与了“九·一八”事变爆发并在日本侵华战争中发挥重要作用。

（三）占领区诸设施的接管与协力

“九·一八”事变爆发后，满铁除了在关东军的指令下担负军事运输、社外派遣社员外，满铁还同关东军一同对东北各占领区及“伪满”诸设施进行接管。满铁协助关东军接管的第 1 项设施是沈海铁路。“九·一八”事变爆发后，沈海线总办以上的干部将大部分铁路文书焚烧后逃亡，铁路运输基本处于停运状态。关东军占领沈阳后，市长土肥原贤二便同满铁各股东、从业员、护路军等进行协商，同奉天市政公所斡旋后于 1931 年 10 月 11 日成立“沈海铁路保安维持会”。为了使沈海线的运营得到回复，满铁共派出业务熟练的 32 名社员，到“沈海铁路保安维持会”进行工作。该“维持会”的业务范围主要在总务、工务、车务、会计等 4 个方面。在满铁的协助下，10 月 14 日在沈阳至抚顺间举行试运行。10 月 15 日沈阳至朝阳镇间 1 列客车、1 列客货混合车、梅西支线 1 列混合车开始运行。10 月 9 日，开始进行沈海线和满铁线的货物联合运输。1932 年 3 月 1 日，“沈海铁路保安维持会”并入“伪满”交通部，直接转到关东军的掌控中。

满铁协助关东军的第 2 项措施是设置“东北交通委员会”。“九·一八”事变前，东北铁路的统辖机构是东北交通委员会，主席是高纪毅。事变爆发后东北铁

路官员相继逃亡，该委员也就名存实亡。1931 年 10 月 23 日，关东军便将东北各铁道的首脑召集到一起，主张成立“东北交通委员会”，并就铁道委员会成立问题向满铁咨询，希望满铁能够与之密切联系并给以协助。于是在满铁的协助下，发表了“东北交通委员会”成立檄文，具体内容如下：

“今因事变而政权不明，原东北交通委员会之干部及各从业员皆已逃亡，委员会之主体已经丧失。然交通机关统治如何事关产业之兴隆，文化之发展，此一日不可或缺也。故与东北铁路局长等相咨之下，设立东北交通委员会，统辖东北四省之交通行政”。

“东北交通委员会”的委员长是丁鉴修、主席顾问代理是村上义一、主席顾问是十河信二，副委员长是金壁东。顾问是佐藤应次郎、山口十助、金井章次等。从“东北交通委员会”人员构成便可以看出，该委员会领导核心的主体仍是满铁要员。这也充分说明满铁其实是代行关东军在东北铁路的掌控，实际的幕后操控者仍是关东军。

满铁协助关东军的第 3 项措施是设立“奉山铁路管理局”。该铁路管理局主要是“东北交通委员会”的组织下而设立的，并由“东北交通委员会”派遣顾问及参事官，设置的时间是 1932 年 1 月 8 日。“奉山铁路管理局”主要是统辖吉长铁路、四洮铁路、洮昂铁路、沈海铁路等。

满铁协助关东的第 4 项措施是统管松花江水运。“九·一八”事变后，为了控制东北地区的水运事业，在关东军、满铁关系者、国际运输会社等的主持下，成立了“松花江临时水运委员会”。该委员会主要是负责哈尔滨至三姓间的军事运输任务。

满铁协助关东军第五项措施便是接管东北的矿业。主要是接管复洲湾^②煤矿、八道沟^③煤矿的采矿区、运输等。这两个煤矿的接管加大了满铁对中国东北矿产资源的掠夺。

（四）“九·一八”事变期间满铁的费用支付

满铁为关东军发动侵华战争所做的重要“贡献”是承担侵华战争所需费用。从柳条湖事件到关东军迅速占领整个东北，没有满铁巨大的经费支持是很难完成的。从满铁总务部调查课内部统计资料来看，“九·一八”事变期间关东军发动侵华战争所需费用大部分是由满铁承担的。

“九·一八”事变爆发的最初阶段，满铁支付部门主要是满铁总务部、庶务部、人事课、技术局、会计课、经理课、铁道工厂、地方庶务部、商业部、用度课、抚顺煤矿、鞍山制铁所、东京支社等，上述部门对其所承担的经费进行了初步统计。在整个事变中，满铁所承担的费用共计 2,743,185.62 日元，另外还在社外派遣社员中承担 1,559,475.65 日元。关于满铁各部门所承担的费用，详见表 4。

表 4 “九·一八”事变中满铁承担费用统计一览表

决算部门	承担金额	日元
		社外分担
总务部庶务课	701,882.86	-
人事课	96,842.86	-
技术局	14,784.80	-
会计课	269,853.50	-
铁道经理课	1,399,151.49	1466308.03
旅客经理课	2362.96	1765.84
港湾经理课	1,315,235.00	35123.33
铁道工厂	18,903.95	-
地方部庶务课	143,901.06	-
商业部庶务课	4937.30	-
物品供应课	6478.08	-
抚顺煤矿	46,132.94	56278.45
鞍山制铁所	13,237.37	-
东京支社	1564.10	-
总计	2,743,185.62	1,559,475.65

据不完全统计，“九·一八”事变期间铁道部（包括铁道、港湾、旅馆）所支出的总费用 2,917,864.00 日元，其中满铁承担的费用为 1,414,666.80 日元，其他部门承担 1,503,197.20 日元。也就是说，满铁在“九·一八”事变期间在铁道运输上承担着几乎近一半的费用。由此可以看出，满铁确实在“九·一八”事变期间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三、满铁的情报搜集和舆论宣传

情报搜集和舆论宣传，也是满铁在“九·一八”事变中协助关东军的重要内容。在情报搜集上，负责的机构主要是满铁调查课情报系、满铁地方事务所、鞍山制铁所、抚顺煤矿，以及在吉林、哈尔滨、齐齐哈尔、洮南、郑家屯、北京、上海、巴黎等情报机构。这些机构在“九·一八”事变爆发当日便全部运行起来，在上述地区大量搜集关于“九·一八”事变的舆论、报道、反响等。

利用地方事务所进行情报搜集和舆论宣传，是满铁在“九·一八”事变其间舆论宣传的主要手段。这些地方事务所主要有瓦房店、大石桥、营口、鞍山、辽阳、沈阳、铁岭、开原、四平、公主岭、长春、本溪湖、丹东等。情报搜集的主要内容是当时东北各地的政治、军事、社会等情报，还包括当地的各种武装情况。

满铁总务部庶务课弘报系负责写真及摄影，其中大肆编造并印发日本侨民在中国东北受害的新闻，在舆论上进行宣传。其中，制成的写真片有《满蒙暴行》共两篇，10 卷；《辽西劫匪》5 卷；《建国之春》3 卷；《结成协和》2 卷；《本庄将军斡旋》1 卷；《满洲国际联盟调查团》9 卷；《守卫热河》2 卷；《北满旷野开拓者》3 卷。这些宣传片大部分内容都是对东北反日、排日运动的报道，以及日本军队和侨民在东北的英勇形象的宣传，但是影片中却丝毫未见侵华日军在东北侵略的行为。

为了在中国大范围内掀起舆论高潮，满铁还派大量社员编成 4 个宣传班到日本国各地进行宣传。其中，第 1 班满铁社员两名、关东军参谋本部大尉两名、满铁社外理事 1 名。宣传地点是新泻、高田、若松、新发田、秋田、青森、仙台等地区。宣传时间是 1931 年 11 月 30 日~12 月 26 日。

第 2 班满铁社员两名、关东军参谋本部中佐两名。宣传地点是甲府、松本、长野、上田、高崎、前桥、宇都官、沼津、静冈、滨松、丰桥、名古屋、岐阜等地区。宣传时间是 1931 年 11 月 30 日~12 月 27 日。

第 3 班满铁社员两名、关东军参谋部大尉两名。宣传的地点是富山、金泽、福井、敦贺、舞鹤、京都、天津、奈良、鸟取、松江等地区。宣传时间是 1931 年 11 月 30 日~12 月 25 日。

第 4 班东亚经济调查局两名、关东军参谋本部中佐 1 名、大尉 1 名、社外满铁调查课长 1 名。宣传地点是神户、姬路、冈山、尾道、广岛、下关、松山、德岛、和歌山等地区。宣传时间是 1931 年 12 月 1 日~15 日。

满铁所刊行的宣传读物主要分为日文和欧文。日文的宣传读物有《满铁与满蒙》、《满洲读本》、《满蒙与日本及日本人》、《满洲事变写真册》、《抚顺煤矿》、《鞍山制铁》、《满洲的农业》、《满洲移民资料考察》等。满铁通过这些宣传读物的刊行及发表，达到对日本对华侵略战争和在中国东北殖民统治的舆论影响作用。

另外，满铁还为关东军起草各种宣传文书，编制各种文件，为日本侵华战争打造战争舆论。

总之，在“九·一八”事变中，满铁不但协助关东军担负繁重的军事运输任务，还承担大量的战争经费的开支，同时还在社外派遣大量满铁社员参与侵华战争，协助关东军接管东北的各项设施，还在情报搜集和舆论宣传上对关东军大力协助。可见，满铁在“九·一八”事变中所发挥的作用是何机构所不能取代的。松冈洋右在回忆满铁与“九·一八”事变时曾指出：“满洲事变是关东军与满铁的共同行动完成的。”

综上所述，满铁作为近代日本设在中国最大的“国策会社”，从其成立到解体担负着日本在华情报搜集、控制交通、掠夺资源的任务，是日本维护在中国东北各项权益的工具。“九·一八”事变爆发后，满铁便在关东军的指令下，出动大批军用列车担负军事运输任务，还派出两千多名满铁社员到关东军统辖的各部门进行支援，并与关东军一起参与侵华战争。满铁还在“九·一八”事变中担负近一半的军事费用，这为关东军迅速占领整个东北提供了强大的后盾。另外，“九·一八”事变爆发后，满铁还积极参与关东军的情报宣传和搜集工作，组建舆论宣传班，到日本各地进行战时舆论宣传。

总之，满铁在“九·一八”事变中所发挥的作用是何殖民机构所无法取代的。关于这一点，1932 年 1 月 16 日内田康哉总裁进京到参谋本部拜见闲院官参谋总长时，闲院官在赐令中指出，“满铁自事变以来为军务之献身之举，皆已悉知，兹此深表谢意，并为在事变中献身的满铁社员深表哀悼。时下，满铁活动范围之扩大，其所负之责任较前则更为重大，今后当为共谋之利益与军部同心协力，为打开局面而尽力，切望！”从闲院官的赐令中更能体现出满铁在“九·一八”事变中所发挥的作用和所处的地位。

原文出处：日本问题研究 2014 年第 2 期

九一八事變前日本在中國東北強勢地位的構建及其影響

李淑娟⁺ 王希亮[♀]

内容提要: 日俄战争后,日本在中国东北的关东州及满铁附属地构建超越中国主权的殖民统治机构,行使非法的驻军权、警察权及行政权等,并以国家政治和军事实力为后盾,以满铁为先行,以“官民一体”的经济体系经营交通、工矿、金融、海港、商贸各业,或以借款及中日合办的方式,逐渐占据东北经济的垄断地位。与此同时,大批日本人相率涌进东北,凭借不平等条约赋予的各种特权,身体力行日本的大陆扩张政策并网罗和培植了一批亲日势力。这些经济与政治殖民活动,为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全面经营东北殖民地铺垫了基石。

关键词: 日本殖民统治机构/日本垄断资本/日本移民/日本强势地位

九一八事变爆发后仅四个月时间,中国东北国土即告沦陷。究其原因,主要在于中国当局的不抵抗政策以及中国政局动荡、国力羸弱等。但不可忽略的是,从《朴次茅斯条约》签订到九一八事变爆发,日本通过强租关东州,设立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满铁),以各种手段扩大满铁附属地,并在这些地域行使非法的行政权、驻军权和警察权,构建起超越中国主权、排斥中国法律约束的“独立王国”。一方面,日本国家资本与财阀资本相结合,采取独资、借款、合营等多种方式,插手东北的交通、金融、工矿、海港、轻化、商贸、农副产品加工各业,在疯狂掠夺东北地区煤、铁等战略资源的同时,逐步掌控了东北的经济命脉。另一方面,通过调查东北资源、培植亲日人脉关系、操纵地方官僚等,日本铺垫了全面实施殖民统治的基石。与此同时,日本商贸、工程科技、文化教育人员以及浪人、妓女等闲散分子纷纷涌进东北,形成日本推行大陆政策、侵占东北主权的社會基础。他们凭借不平等条约赋予的各种特权以及日本当局的支持,在从事各类社会活动的同时,肆意欺压当地民众,公然蔑视和践踏中国法律,甚至故意制造纷争事端,为日本的强硬外交或武力干涉提供口实,构成了日本大陆扩张和侵吞东北的骨干力量。概括而言,九一八事变前,日本经过 25 年的殖民经营,在对中国东北的政治干预、军事对决、经济主导等方面,已经占据了强势地位,这也是东北沦于敌手,日本当局迅即抬出汉奸炮制伪满洲国、进而独占东北 14 年的不容忽略的重要因素。

有关九一八事变前日本在东北的活动,日本早期著作站在殖民侵略和殖民地经营的立场上,强调日本的“大陆开拓”。战后日本学界编著有《对满蒙政策史的一面》、①《日元的侵略史》、②《满洲(起源·殖民·霸权)》、③《近代日本对满洲的投资研究》、④《近代日本与殖民地》、⑤《满洲的日本人》⑥等,这些著述比较客观地分析了日本大陆政策的演变、实施以及对东北的殖民经营状况,从各个视角揭示其侵略本质,代表了学界主流的历史观。但其中有些著述在批判殖民侵略的同时,也强调投资和开发东北的另一侧面。此外,日本亚洲历史资料中心公开的档案资料中也有一大批有关日本经营关东州、满铁、驻外领事馆

⁺ 李淑娟,哈尔滨师范大学社会与历史学院教授。

[♀] 王希亮,黑龙江省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研究员。

对外交涉等资料。这些日文著述、档案文献无疑是本文重要的资料来源。国内学界对日俄战后日本在南满的经营也十分关注，出版发行有《满铁史资料》、⑦《日本侵占旅大四十年史》、⑧《满铁史》、⑨《满铁档案资料汇编》⑩以及大量论文。这些著述对于厘清日本在东北殖民统治的机构、方针和手段，揭露日本的侵华罪行以及殖民地经营的实质等作出了重要贡献。但是，包括日本学界的上述研究，往往针对某一侧面，如日本的军政、外交、满铁、经贸、移民等方面，而从宏观角度探讨日本早期殖民经营东北的深层次意义的著述尚不多见。本文关注九一八事变前日本强势地位的构建及其影响，进而探讨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轻易独占东北并实施 14 年殖民统治的深层次原因。

一、殖民统治机构的建立及扩充满铁附属地

日俄战争后日本朝野上下一片沸腾，军国主义热潮空前高涨，以军部为代表的强硬派主张以军事力为后盾，维护殖民经营东北的“独大”地位，不给其他列强可乘之机。但内阁与外务省官员顾忌到日本今后仍需依赖英美势力的支持，为此召开了“满洲问题协商会议”，向西方表示出“门户开放”的姿态。实际上，待到日本在南满稍稍立足便改变策略，先后与俄国连续四次签订密约，联手排斥英美，把东北和内蒙古变成日俄共同瓜分的势力范围；(11)同时着力建立日本的强势地位，以达独霸东北的目的。

1905 年 9 月，原台湾民政长官后藤新平受日本内阁“满洲经营调查委员会”（委员长儿玉源太郎）的指派，率领一千人等前往东北考察，形成《满洲经营策梗概》这一纲领性文件，由此确定了日本当局经营东北殖民地的指导性方针。《满洲经营策梗概》提出，“（日俄）战后经营满洲的唯一要诀，表面上做出经营铁路的样子，背地里展开多种设施。依照此要诀，租界地里的统治机关，以及所获铁路的经营机关须分别设置之。铁路经营机关应做出除经营铁路之外，不关联政治及军事之假象”，“作为铁路经营机关，应另成立满洲铁道厅，作为政府的直辖机关，从事和整顿铁路的营业、线路守备、矿山采掘、移民奖励、地方警察、农工改良、同中国及俄国交涉等事宜，以及军事谍报的勤务事业”。(12)后藤将《满洲经营策梗概》概括为“文装的武备”(13)五个字，即“以文装的设施应对其他侵略，一旦出现危机可以助力于武断行动”，(14)即以经济手段实现政治和军事目的。后藤还进一步对“文装的武备”做了形象的比喻：“好比在文人的服装内裹着一个体格强健的军人，以经营铁路为中心发展各种产业，实行大规模移民，培养在东北的日本人势力，构成潜在的军备”。(15)后藤的构想符合日本统治当局的战略意图，因此他深受儿玉源太郎及执政当局的青睐和信任，最后出任满铁首届总裁。

1906 年 6 月，日本政府以天皇名义颁发《关于设立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之件》的敕令，决定“（日本）政府设立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经营满洲地方的铁道事业”；“会社采取株式制（股份制），限日清两国政府及日清两国人所有”；“日本政府得以投资满洲铁道及其他附属财产、煤矿等”。(16)敕令还规定政府有监管满铁会社和撤换职员的权力以及制定法令、章程的权限等。

同年 8 月，递信、大藏、外务大臣联名颁发了《关于会社设立递信、大藏及外务三大臣之命令》，该命令书计 26 条，内容包括满铁会社经营铁路之范围；会社“为铁路的利益，得以经营矿业、水运业、电气业、贩卖业、仓库业以及经营铁道附属地之土地及房产”；“该社资本金为 2 亿元，其中 1 亿元为帝国政府出资，每股为 100 元”等。(17)

以上敕令和命令书具体规定了满铁的经营范围、投资规模、投资形式以及分

红规则等，因此也就限定了满铁非同普通财阀或民间经营的会社，而是从人事任免、资金投入到经营内容等均掌控在政府权力制约之下的“国策会社”。

这里应该指出的是，按照《中俄密约》、《朴次茅斯条约》以及《满洲善后条约》的规定，尽管俄国承诺将南满铁路让予日本经营，但中国始终持有合办权。上述天皇敕令也明确规定，“限日清两国政府及日清两国人所有”。然而在具体实施时，日本政府却把中国的合法权益排斥在外，单方面成立满铁，单方面吸收日本国内资金，明显违背国际法准则，践踏中国的合法权益，是对天皇敕令的食言而肥。为此，中国政府屡次向日方发出抗议照会。然而日本当局完全不把中国的抗议放在眼里，采取“就地扼杀，不予理睬”的态度。(18)1906年12月，满铁会社正式登记注册，被任命的领导层中至少有1/2之人员是政府高官，其他是兴业银行或三井物产等垄断财阀的高层；担当“监事”的也都是日本财界的高层人物，其“国策会社”的特征不言而喻。

满铁会社是日本在中国东北的土地上，依据不平等条约，为了攫取更大权益而成立的。而且，日本排斥中国的合办权，粗暴剥夺了中国应有的权利，单方面在中国东北进行带有垄断性质的经济活动，其目的绝非为了发展中国东北的经济，更不是为了提高东北人民的生活水平，而是实施彻头彻尾的殖民地经营，其“殖民地会社”特征也不容置疑。

1906年7月，日本政府颁发敕令，规定关东都督的管辖地域、统治权限等有关事宜。(19)同年8月，日本政府任命大岛义昌大将为都督，对总面积为3462平方公里的旅顺、大连租借地及其附属地行使统治权。(20)

关东都督府下设陆军部和民政部，分别受陆军大臣、参谋总长以及外务大臣的监督，同时在金州、旅顺、大连、貔子窝、普兰店设立民政支署。都督府还设有庶务、警务、财务、土木、电气、卫生、教育以及监狱、法院、税务等机构。另外，以保护满铁及各支线为名，在满铁沿线及各支线驻扎有一个师团和六个独立守备大队，兵员总计为14419人，接受都督府军政部指挥。这就是关东军的前身。(21)关东都督府管辖的区域还包括满铁沿线以及满铁附属地的广大区域，主要城市有大石桥、营口、鞍山、辽阳、铁岭、开原、四平街、公主岭、长春、抚顺、本溪、安东等。(22)都督府强行在上述地域行使行政权，俨然成为建立在中国土地之上却不受中国政府管辖的独立王国。

随着日本势力蜂拥东北，为满足殖民地经营的需要，日本强迫中国政府应允在东北各地开设了数个领事馆，分别是奉天、吉林、哈尔滨总领事馆以及营口、安东(丹东)、大连、大东沟、满洲里、齐齐哈尔、辽阳、爱珲、三姓(依兰)、绥芬河、琿春、龙井村、拉哈苏苏等领事馆。

日本在关东州及满铁附属地建立殖民统治机构后，首要目标是扩充实满铁附属地。此前，后藤新平提出一个“包括殖民地和满洲在内的国土计划”，极力主张“大陆膨胀主义”，“把日本改造成拥有广阔海外领土的大陆国家”。(23)按照后藤新平的“国土计划”，满铁成立当时，在攫取旅顺至宽城子的南满铁路经营权的同时，将这条铁路以及安(东)奉(天)铁路沿线划为满铁附属地，总面积为280.09平方公里。为了进一步实现后藤新平的“国土计划”，殖民统治当局采取攫取路权、收买官僚、“中日合办”、威胁利诱等手段蚕食东北土地。在长春(宽城子)，以三井物产会社长春出張所(地方事务所)的名义，在长春知府的协助下，仅用一半价钱就收买了1423400坪土地。(24)1915年，满铁又假借中国人名义收购附属地西北的100万平方米土地。在收购过程中，被委托人“未能按照会社要求完成……有关手续”，满铁竟唆使“长春(日本)警察拘留该人，夜间秘

密将该人带到地方事务所审问”。(25)到1932年,满铁占据的土地面积达6763335平方米(约6.76平方公里)。(26)

安(东)奉(天)铁路是日俄战争期间日军铺设的临时性铁路。战后日本通过中日《会议东三省事宜正约》及《附约》,强迫中国政府应允“仍由日本国政府接续经营”,(27)15年后(1921)中国政府有权将铁路购回。满铁先是以铁路或车站用地名义收购了1772公顷土地,随之又利用亲日派收购安东民地20000亩,到1923年,仅安奉线附属地即达4.997平方公里。(28)1926年,满铁又以“无息抵押借款”的形式,从经办人丁鉴修手中购得六道沟鸿记窑业公司的66089.9坪土地,并“与丁鉴修签订了借用30年的契约”。(29)

在抚顺,满铁接收抚顺煤矿后立即着手收购矿区用地与市街用地,到1908年,已收购398公顷土地,接着又向千金寨、万达屋、古城子等矿区伸手。九一八事变前,抚顺附属地面积达6016公顷。(30)

满铁接收奉天附属地之初,只占有600余公顷土地。为了侵占更多的土地,满铁以日本商人或中国人的名义四处套购土地。1927年7月,满铁参事永尾贿赂吉黑樵运局延吉仓库长刘兴沛,擅自将奉天预备商埠地的地照更换到日本名下,事后刘兴沛获得5000日元的报酬,其他效力者也各有“酬谢”。(31)另外,满铁利用亲日派于冲汉,以中日合办振兴公司为名,收购了鞍山站至立山站的大块土地。到1926年,鞍山附属地达1970公顷。(32)

这样,至九一八事变前,满铁附属地已达482.92平方公里,(33)比满铁成立之初扩张了1.72倍。更重要的是,按照后藤的“国土计划”,这些土地被列入“日本国土”的一部分,无异于割裂中国版图,在中国土地上建立“国中之国”,成为日本构建强势地位的大本营或桥头堡。

而必须指出的是,尽管殖民统治者一厢情愿地把附属地列入“日本国土”,中国在法理上仍对这些地域拥有不争的主权。中俄《合办东省铁路公司合同》第六款明确规定,“凡该公司建造、经理、防护铁路所必需之地,又于铁路附近开采沙土、石块、石灰等项所需之地,若系官地,由中国政府给予,不纳地价;若系民地……由该公司自行筹款付给。凡该公司之地段,一概不纳地税。由该公司一手经理”。(34)此款明确规定合办方对铁路沿线用地只有使用权,而绝非行政权,这是显而易见的事实。然而,日本殖民当局却将条约中的“一手经理”等字样扩大解释为“行政权”或“全权统治”。1906年,日本外务、大藏、递信三大臣下达的《命令书》中指定,“该社可在铁路及附属事业用地内建设有关土木、教育、卫生等必要设施”,“为支付前条之经费,经政府认可,对铁路及附属事业用地内居民可征收手续费,分课其他必要之费用”。(35)这便是“附属”一词的由来。这是日本公然践踏中国主权,擅自将行政权授予满铁的第一份官方文件。由此,满铁有恃无恐,一面继续掠夺满铁沿线土地,一面在附属地内设置行政管理机构,配备行使行政权的官员,俨然以附属地最高统治当局的面目出现。

1907年9月28日,满铁擅自颁布《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附属地居住者规约》,无理规定凡居住者必须“共同负担公共事业所需之经费”,否则“令其退出附属地亦不得提出异议,必要时亦可请警察协助”。(36)为行使附属地行政权,满铁总社设置了专门管理机构。各附属地也分别成立出張所。九一八事变前,满铁总社先后设立13个地方事务所,哈尔滨、吉林、郑家屯等地则由满铁公所行使行政权。

满铁通过各事务所及出張所擅自行使行政管理权,明显践踏了中国主权,必然遭到中国政府及民众的强烈反对。如1907年11月,奉天巡警总局致函奉天交

涉署,内称,“有日本居留民会操办宰杀屠兽场……并称不论中外国均归日人……所有宰杀猪牛,一律归日人检查畜医验病,验牛一头价洋 3 元,验猪一口价洋 3 角……实属有违约章……希即照会日总领事照约禁止”。(37)又如,1908 年 11 月,怀德县公主岭交涉委员在致奉天交涉署的呈文中,就日方公主岭警务署照会中国政府不准征税一事指出,“卑职……向其云以铁道附属之地不过专为铁道占用,至于我国人民虽在铁道附属以内为商,税金权利,既系我国人民,即应归我官宪征取是为正当”,“刻下公主岭系为伊通州、怀德县等八九处通衢大道,所有各处商贩多由此贩运粮石出口,以及杂货进口到站销场……将来可望繁盛,河北铁道附属以内,我国税捐倘被禁阻,则河南商贩势必藉口效尤观望,实与税捐以及商务大有窒碍”。(38)

然而,日本殖民当局根本不把中国地方政府的交涉或抗议放在眼里,竟声称“(满铁)会社之国策使命最明显地表现在经营附属地方面”,强调“必须死守”,(39)甚至鼓吹“动用武力”。1909 年 3 月,日本驻长春领事松村贞雄在致外务大臣小村寿太郎的函中主张,“近日在南满铁路沿线各地屡次发生清国官吏在铁路附属地内抽税问题……已被我方制止,直至今日清国方面未敢再来自找麻烦,但此时如在邻近的范家屯默许其抽税行为,则有可能连累到长春附属地,因此,本官认为,现在即使动用武力,亦应制止清国方面在范家屯的抽税行为”。(40)

综上,日本排斥中国主权,以最高统治者的面目君临关东州及满铁附属地,并通过“二十一条”强迫中国应允租期延长 99 年,图谋永远霸占中国东北。在此基础上,日本还利用强权政治、强硬外交、军事威胁以及经济垄断等手段,不断将这些非法行径扩散发酵,营造日本强势地位的基石,最终实现“君临东北”的野心。

二、占据东北经济的垄断地位

日本粗暴践踏中国主权、设立殖民统治机构、扩张势力范围的终极目的,旨在排斥欧美及俄国势力,独霸东北市场,攫取东北资源,确立日本经济在东北的垄断地位,进而独占东北。

首先是垄断铁路运营。依照《朴茨茅斯条约》,日本从俄国手中接收长春至大连的南满铁路及其支线,总长度为 840 公里。(41)满铁成立后,改建安(东)奉(天)军用线为普通铁路,并纳入满铁的运营事业。之后,日本又通过各种手段攫取了“满蒙五路”的筑路权。九一八事变前,满铁实际控制的铁路达 2361 公里,相当于东北铁路全线的 37.9%,为东北铁路运营之首。而中俄合办的中东铁路为全线的 28.7%,中国自主铁路仅为全线的 19%。另外,借款修筑的京奉铁路(北宁铁路)为全线的 14.3%。(42)

除了垄断铁路运营外,为了抢占东北经济的制高点,作为“国策会社”的满铁,在资本运营方面还表现出以下几个显著特点。

一是资源掠夺型投资,将重点瞄准东北的煤铁资源、港口建设以及海运事业。满铁成立后,先后攫取了抚顺、烟台(今辽阳)、瓦房店、蛟河、老头沟等煤矿的采掘权,以上煤矿的总蕴藏量为 14.49 亿吨。(43)1914 年,满铁收购大仓组控制的阜新新丘煤矿的开采权,并开始部分投产。1916 年,满铁又以中日合办的名义成立鞍山制铁所,开始攫取鞍山及其周边的铁矿资源。这样,九一八事变前,满铁实际控制东北较大的煤铁矿源达 80 余处,逐渐形成“东北矿业主要由日本殖民者垄断,民族资本难以抬头”的局面。(44)

为了便利资源掠夺,日本还实行“大连港中心主义”,对大连港进行扩建和垄断经营。到 1912 年,大连港取代营口港,成为东北第一大港。到 1919 年,大

连港的吞吐量超过汉口、天津和广州港，成为中国沿海仅次于上海的第二大港。1930 年，满铁经营各港口的吞吐量分别为，大连港 632.5 万吨，营口港 116.2 万吨，安东港 12.2 万吨(1929 年数字)，旅顺港 59.8 万吨。(45)这些货物为日本经营南满地区进出口货物的全部及北满地区货源的 1/2 左右。

二是通过港口建设和垄断经营，使日本对东北的输出输入贸易额始终占绝对领先地位。1930 年，日本对东北输出 396714 海关两，输入 306999 海关两，分别为 1907 年的 1624% 和 864%，出超 89714 海关两。(46)日本从东北输出的产品以大豆三品(47)等农副产品为主，占东北输出总额的 73%—78% (1926—1930 年数字)。(48)日本输入东北的商品则以棉纺织品为重头，有日本学者评论称，“在政府资金、军政、满铁等国家性、军事性的支持背景下，成功地驱逐了美国的棉布，获取了日本棉布的市场支配地位”。(49)

三是投资涉猎广泛，渗透到东北经济各个领域。除上述提及的投资外，满铁投资范围还包括金融、信托、有色金属、制油、食品加工、电气、水泥、砖瓦、化学、窑业、火柴、毛织、烟草、旅馆等业(其中有许多行业为日本垄断经营)。1931 年 3 月，满铁投资各个领域的资金总额达 9.0465 亿日元。(50)

四是向北满地区渗透及扩张。1917 年 12 月，日本以保护侨民为借口，出动七万余兵力侵入西伯利亚。借助日本出兵西伯利亚的声势以及苏俄势力从北满收缩的机会，满铁及其他工商企业趁机向北满地区拓展，以“合办”或收购的形式兼并俄国在北满的工商业。“很多(俄国人的)不动产和地段变成了日本人的财产或受日本人的监督”。(51)满铁还乘机向北满银行业及信托交易行投资。1919 年 10 月，满铁向哈尔滨松花银行输入 15 万日元资金，购得该银行的 3000 股股份。1921 年 12 月，日本在哈尔滨成立信托交易所，满铁认购 5000 股股份。(52)与此同时，为了截取北满货源，满铁策划成立“将殖民地全域作为营业范围”的国际运输株式会社，“强化对抗中东路东线的措施，以实现北满货源的南下”。(53)1923 年 3 月，满铁投资 500 万日元在奉天成立“东亚运输会社”。同年 6 月，该会社与大连“日本运输会社”合并。1926 年 8 月，国际运输株式会社正式成立，随即组织庞大的马车队，趁苏联远东局势不稳、中东路运营混乱之机，以降低运价为诱饵，从中东路沿线收集货物，长途运输到长春，再通过满铁运往各地。满铁不计成本抢夺北满货源，对中东路及乌苏里铁路构成强劲的竞争之势。面对日本势力的北上，苏联束手无策，从 1924 年开始，苏联不得不与满铁谈判。到 1929 年 2 月，双方议定，北满特产(大豆、小麦等)的东行及南下比例各占一半。(54)这样，满铁终于从中东路抢来一半货源。

随着满铁的北进，横滨正金银行、三井物产会社、小寺银行先后在哈尔滨设立支店或出張所，推动日本资本及人口向北满及中东路沿线流动。1914 年，日本除在哈尔滨设立总领事馆外，还成立有哈尔滨日本人居留民会，横滨正金银行哈尔滨分行、小寺银行、三井物产株式会社哈尔滨支店，另有河合商店、山本卖药店、新泰油坊、义昌信油坊、赤十字救疗所、协信银行、加藤酱油制造公司、北满制粉会社、东洋旅馆等。日本《北满洲》、《每日新闻》、《满洲日日新闻》、《辽东新报》、《时事新闻》、《朝日新闻》、《新爱知》等报刊也在哈尔滨驻有通信员。九一八事变前，在哈尔滨的日本人达四千人左右。(55)

满铁通过对东北经济各业的垄断经营，不仅获取了大量战略资源，也获得了可观的经济效益。1907 年，满铁的收益为 201.6 万日元，到 1929 年，增至 4550.6 万日元，(56)为 1907 年的 22.57 倍。截至 1930 年，满铁总收益接近 5 亿日元，相当于投资总额的 2.5 倍。

除满铁外，日本各财阀、金融寡头、产业和商业资本等也纷纷涌进东北。到 1908 年，三井物产先后在营口、大连、安东、奉天、铁岭、吉林、长春、哈尔滨等地建立起经营机构，从事对东北的经济贸易活动。1906 年 7 月，以安田财阀为后盾的正隆银行进驻大连，开始了金融业务。与此同时，横滨正金银行在大连、营口、旅顺、奉天、铁岭、辽阳、安东、长春、开原、哈尔滨、公主岭、头道沟等地也设立了营业机构。大仓财阀瞄准本溪的煤铁资源，1906 年 1 月，在未获得中国政府批准的情况下就擅自进行采掘作业。同年 11 月，关东都督府越权授予大仓财阀开采权，但并未获得中国政府的批准。直到 1910 年，在日方的压力下，中方才被迫同意合办本溪煤铁公司，但实际上本溪的煤铁资源一直由大仓财阀垄断，矿产品直接供给日本的八幡制铁所和德山炼炭所等。(57)此外，进入东北的日本资本还有日清豆粕、川崎造船厂、东亚烟草、大阪商船、小野田水泥、古河矿业、大日本盐业、铃木商店等。日本资本对东北的投资额逐年上升。第一次世界大战前，日本对东北的投资占日本海外总投资的 70%，(58)可以想见日本资本涌进东北的猛烈程度及其欲垄断东北经济的野心。

第一次世界大战后，日本靠投机取巧发了战争财，自诩赢得了“大战景气”，随即提出灭亡中国的“二十一条”，这为日本财团、产业及商业资本抢滩东北注入强心剂。有数据显示，到 1920 年，进入东北的大型会社达 17 家，比 1915 年增加了 14 家。另外，在东北设立总部的会社，到 1920 年猛增至 142 家，而 1914 年只有 8 家。(59)

朝鲜银行也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把势力扩张至中国东北的。大战前的 1913 年，朝鲜银行已经在奉天、大连、长春三地设置了出張所。从 1914 年开始，朝鲜银行向东北渗透，到 1918 年，先后在四平街、开原、哈尔滨、营口、龙井村、吉林、奉天、旅顺、辽阳、铁岭、郑家屯、满洲里、齐齐哈尔等地建立出張所，把银行业重心放在存借贷方面，旨在扶持日本企业，全力推进日本政府确立的“满鲜经济一体化”政策。日本抛出“二十一条”后，该银行直接参与了对华借款。1916 年末，日本寺内内阁决定由横滨正金银行负责对华“政治借款”，兴业、朝鲜、台湾银行负责“经济借款”（即“西原借款”）。涉及东北的借款有吉会铁路借款 1000 万日元，满蒙四路借款预备金 2000 万日元，吉黑森林金矿借款 3000 万日元。(60)以上借款总计 6000 万日元，占“西原借款”总额的 41.37%。签字当日，日本大藏大臣胜田主计兴奋异常，挥笔写下一首俳句道：“菊花分植日，终于到来时”。(61)并解释说，“议会通过对华借款案，今后进入具体的实行期，日本的经济势力将向大陆移植，其可喜的日子一天天临近，犹如菊花分根移植，抒发出本人抱负之一端”。(62)在政府的“率先垂范”下，在东北的日本各财阀也纷纷通过借款方式向东北各经济领域渗透，旨在谋求更大的殖民利益。截至 1919 年，满铁、东洋拓殖、王子制纸、横滨正金银行、大仓组等财团先后在矿业、铁路、银行、通信、电力以及军事、政治等方面与东北政权或工商业者发生了 53 笔借款（包括“西原借款”），总额达 1.2036 亿日元（其中“西原借款”6000 万日元）。(63)此外，在金融存款方面，1928 年日本官私方在东北日金融机关的存款额达 1.6749 亿日元，为东北地区银行存款（5188 万日元，1930 年数字）的三倍。(64)投资方面，九一八事变前，包括日本在内的外国资本对东北投资总额为 24.2 亿日元，其中日本 17.9 亿日元，占 72.3%；苏联 5.9 亿日元，占 24.3%；英、美、法、瑞典、丹麦等国合计投资比率为 3.4%。(65)另据 1932 年的统计数据，截至当年，东北工厂总数为 3883 家，投资总额为 2.4232 亿日元，其中东北民族资本创办的工厂为 3081 家，占工厂总数的 80%，投资额

6798 万元，占投资总额的 28%。日本资本经营的工厂虽然只有 727 家，占工厂总数的 18%，但投资额为 15.437 亿日元，占投资总额的 64%。其他外国资本经营的工厂数为 75 家，占工厂总数的 2%，投资额 1997 万日元，占投资总额的 8%。(66)

以上不难看出，日本资本通过垄断经营铁路、港湾、海运、金融、煤铁矿业、农副产品加工及其他工商业，逐步占据了东北经济的制高点，控制了东北的经济命脉，取得其他列强无可比拟的经济强势地位，同时排斥和挤压东北民族经济的有序发展，形成了垄断强势。

三、关东军与警察后盾

日本通过军事手段从俄国手中夺取南满铁路后，以保护铁路和“邦人”为名，强迫清政府承认日本在铁路沿线的驻兵权，但限定每公里不得超过 15 名武装人员，总人数为 14419 人。1919 年，日本颁布《关东军司令部条例》，将驻东北的武装部队统一命名为关东军，“关东军司令官以陆军大将或中将充任，直属天皇，统辖关东州及南满洲陆军各部队”；“关东军司令官为防卫关东州及保护铁路沿线，认为需要时可以动用兵力……事态紧急时可不待关东厅长官之请求，随机灵活使用兵力”。(67)根据这一条例，关东军成为一支直接受辖日本军部的驻外武装力量，对内名义上虽与关东厅及领事馆平行，因手里握着“直属天皇”及“认为需要时可以动用兵力”的两柄尚方宝剑，得以凌驾其他机关之上。对外动辄以武力为要挟，肆意干涉中国内政，欺压中国民众，甚至公然动用武力，制造事端。诸如出兵山东干涉中国内政、阻止郭松龄兵进奉天、制造爆杀张作霖的皇姑屯事件等，均为关东军制造或参与。

除关东军外，日本在东北还有一支潜在的武装力量，那就是大批退役的在乡军人及预备役青壮年。据记载，1928 年，在东北编入预备役的日本青壮年总计 42081 人，在乡军人 16256 人，另有 1326 人接受过征兵检查，535 人接受过军事勤务训练，(68)总数为 60198 人。这些人均具备一定的军事素质，平时经营其他，战时出征战场，成为关东军招之即来的后备兵源。九一八事变爆发后，大批在乡军人及满铁社员武装起来，在关东军司令部的统一调度下，直接参与了侵吞中国东北的活动。(69)

还必须指出的是，日本在关东州以及满铁沿线驻军是非法的，是对中国国家主权的粗暴践踏。日方强调的所谓“法律依据”是中俄《合办东省铁路公司合同》，该合同源于《中俄密约》。1896 年 6 月 3 日，清政府与俄方签订的《中俄密约》第四款规定，“中国国家允于中国黑龙江、吉林地方接造铁路，以达海参崴。惟此项接造铁路之事，不得借端侵占中国土地，亦不得有碍大清国大皇帝应有权利”。(70)但是，当中东铁路通车后，俄国人将《合办东省铁路公司合同》第六款规定的“凡该公司建造、经理、防护铁路所必需之地……由该公司一手经理”的内容，单方面解释为“全权统治”，借此攫取了包括中东路沿线驻军权及警察权在内的行政管理权。1909 年 5 月，经中国政府的反复交涉及西方各国施加压力，中俄双方签订了《东省铁路公议会大纲》，其中规定“铁路界内，首先承认中国之主权，不得稍有损失”；“凡中国主权应行之事，中国皆得在铁路界内施行”；“凡关乎中国主权和政治者，由中国官员主持，自出告示”。(71)此后，尽管俄方强硬把持着行政权不肯放手，但中国官民各界坚持不懈地抗争，逐渐收回中东路沿线的部分警察权和驻军权。1920 年 7 月 15 日，部署在中东路沿线的俄国护路军宣布解散，由中国军队组成护路军承担护路任务。同年 10 月，中方宣布成立东省行政特别区，掌管中东路沿线的行政权。1924 年 5 月，《奉俄

协定》签字，宣布“中东铁路为纯粹的商业机关”，“各项司法、民政、军务、警务、市政、税务及土地等，一切由中国官方处置”。(72)这样，中国方面完全收回了俄国攫取的行政管理权，也意味着日本在满铁沿线行使驻军、警察等行政权并无法律依据。

除了武装部队，日本还在东北非法驻有大批警察，其警察建制大体分三部分，一是关东州内的警察；二是满铁附属地警察；三是各领事馆辖下的警察(满铁附属地之外)。1906年，日本首先在满铁附属地的奉天、大石桥、公主岭设立了3个警察署。到1926年又新设瓦房店、本溪、鞍山、抚顺、开原、四平警察署，警察署增加到14个。1929年，日本在满铁沿线及附属地总计设有奉天、营口、鞍山、辽阳、瓦房店、大石桥、苏家屯、本溪、抚顺、铁岭、开原、凤凰城、安东、四平、公主岭、范家屯、长春等17个警察署，派出所达200余个，警察数量约为2710人，(73)另有各领事馆辖下的警察563人，(74)警察总数在3000人以上。

这样，数千名日本警察分布在铁路沿线、交通要冲或大小城镇，配合关东军及铁道守备队，肆意干涉中国内政，欺压当地民众，成为维护日本殖民地经营、为日本侨民撑腰张目的得力工具之一。1910年2月，东三省总督锡良在致外务部的电文中称，“奉省中日人民杂处，时有冲突，日人处处以守备队兵及警察遇事干涉，枪毙民人之案一再发生。本年正月十四日安奉铁路巡警桥头第二局管内，有苦力茹士臣被日警诬窃妄拿，我警向索不交。因此苦力与日本居留民互殴，我警弹压不及，致被枪毙苦力曹振明一名，伤三名，日人亦伤八人，方在交涉未结。二月初十日抚顺县属千金寨地方，因防疫事，隔绝交通。日居留民三人强欲通过，经阻不服，逞强砍伤我警白福有……经伤交涉司与日领交涉，而该领认为我警有意与日人起衅，一味要挟，索取抚恤，而于我先后伤毙之曹振明、何福臣，毫不认恤，甚至请我撤去巡警”。(75)此电文字里行间显露了日本警察的野蛮与霸道。

另据《东北年鉴》记载，仅1927年至1929年间，日本警察就以“偷盗大豆”、“妨碍交通”、“在铁路上堆放石块”等“罪名”肆意杀害14名中国普通百姓。(76)日本军警无视中国主权，视中国人生命如草芥的恶行从中可见一斑。

对于日本警察的恣意妄为，日本官方也有文件记述，1924年7月，日本驻长春领事西春在致币原外相的公函里也不得不承认：“居住在满铁附属地的日人，由于附属地现状等原因，生活状况与在国内完全相同，很少有居住在中国的感觉……指望这些人同中国人合作从事经济活动，确无可能。满铁沿线警察官吏虽在此种环境中执行职务，但能操汉语者极少，且在处理事务方面又缺少涉外各种经验的人。他们对中国人的态度一贯不佳，行使职权时多半举止傲慢。因而伤害中国官民感情的事例，不止一二……在行动中动辄暴露出鄙视中国人的潜在意识，殴打并伤害中国人的事例很多。特别在审讯重大嫌疑犯时，严刑拷打，对不肯认罪者采取逼供的办法。比如，往鼻孔里灌凉水，在手指之间挟铅笔、用麻绳绑身、用火烧胸、用铁椅搓肋骨，等等，强迫供认……此类拷问暴行，去年沿线各地发生数起。”(77)

军队和警察是国家机器的重要组成部分，日本却无视中国的国家主权，在东北发展武装力量，其目的是使其成为大陆扩张政策及构建强势地位的强有力后盾。

四、日本人口的大批涌入与网罗亲日势力

日俄战争后的《朴次茅斯条约》，不仅使日本攫取了南满权益，也为日本资本及日本人口大量进入东北提供了契机。日本官方为经营东北殖民地确立了四大

目标，一是“大陆移民”；二是“资源获得”；三是获取“投资利润”；四是打开“商品销路”。(78)向中国大陆移民是日本殖民经营东北的第一目标。1906年，满铁总裁后藤新平在《就职情由书》中提出，“如依靠经营铁路，不出10年将得以向满洲移民50万，俄国虽强亦不能向我开启战端……我们倘若在满洲拥有50万移民和几百万畜产，一旦战机对我有利，进可做好还击敌国入侵的准备，于我不利时则可岿然不动……这便是经略满洲大局的主张”。(79)

1909年2月2日，外务大臣小村寿太郎在贵、众两院议会演说，极力主张向中国东北和朝鲜大量移民。他称，“关于移民问题，第一需要注意的是，由于日俄战役后我帝国的地位大变，其必须经营的地域扩大，应尽力避免放任我民族在外国领域松散的状况，必须尽可能地将我民族集中到该地域，依靠集合一致的力量进行经营。第二需要注意的是，我对外事业中，最为重要的是对外工商业，必须致力于清除影响我对外工商业发展之障碍。政府考虑上述诸方面，对向加拿大、美国的移民，可以延续以往的既定方针，认真予以限制，而对其他地区的移民，其成绩并不明显，眼下需予以关注和研究”。(80)这里的“其他地区”或“该地域”指的就是中国东北和朝鲜，这便是小村的“满鲜人口集中论”。同年3月19日，日本议员服部绫雄、恒松隆庆等四人向国会提交《关于海外移民处理的要务案》，内中指出，“海外移民事业是内地过剩人口向外移出，扩大海运贸易，增强国富的最有力事业。为振兴此事业，首先应对财政、产业、海运、外交、教育以及人口等诸问题予以研究，调和其利害关系，为此，希望设立处理海外移民要务之适当机构”。(81)随即，又有30几名议员联名附议该提案。日本决策机关将移民问题提到重要议事日程上。

在上述背景下，满铁成立后迅即从国内招募社员，初建时拥有员工9000人左右(中国人除外)，到1929年，满铁员工的数量猛增到34000余人。(82)

随着满铁的经营、海运的便利以及苏联远东地区的“开放”，日本财阀、银行、巨商等纷纷涌进中国东北投资建厂、开展贸易或设立支店，同时吸引了一批中小企业主、个体经营者、“淘金者”以及从事性服务业(日本称风俗业)的女性涌入东北，使日本在东北的人口总数猛增。据史料记载，从1909年到1929年的20年间，在关东州及满铁附属地的日本人口数量从5.4万人增加到21.8万人，增加了四倍多，居住在相同地域的中国人口数量为100.5万人，其他外国人为2500余人。(83)另有史料记载，截至1931年末，满铁附属地内日本人增至220038人，朝鲜人22541人，中国人为1030484人，(84)日本人与中国人的比例为1:4.67。此外，居住在关东州及附属地之外(中东路沿线及北满地区)的日本人，1909年为14124人，1919年增至24662人。(85)这样，到1931年末，日本在中国东北的人口总数约为24万人(不包括日本军警政人员)。

早期进入东北的日本人流中，还包括一批女性，被称作“先驱女性”或满洲“开拓的先驱者”。(86)这些女性大多出身九州的岛原或天草，家境贫寒，为了寻求生路，到远东及东北从事性服务业，被称作“唐行”。(87)到20世纪初，在东北从事“风俗业”的日本女性达14500人。(88)日本女性进入东北从事“风俗业”是以赚钱为目的，但是，她们毕竟生活在军国主义时代的日本，受军国主义思想的熏陶以及切身利益的驱动，许多人自觉或不自觉地接受日本军部的授意，“兼职”从事间谍活动。据日军间谍石光真清回忆，1898年，他在东北从事间谍活动时，就得到在哈尔滨从业的“唐行”的协助，(89)“她们(指日本女性)在十九世纪80年代来到海参崴之后，由于温柔、诚实和善良，到处都受人欢迎，到了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她们形成了一个‘现成的情报网’，遍及俄

国所有远东地区”。(90)

此外,还有一批日本人在西伯利亚铁路以及中东铁路修建或通车前后进入东北,主要从事为日本人服务的行业,诸如杂货、食品、理发、洗濯、饮料、照相、料理店、居酒屋等业,也有些日本人承包铁路工程项目。尽管这些日本人进入中国东北的初衷是为了改变生活境遇,但是他们进入东北后社会地位随即发生了变化,不仅享有治外法权、居住权、经营权、商租权等特殊权益,而且身后有日本政府和军警的撑腰和袒护。尤其在日本发动甲午战争和日俄战争期间,他们中的一些人因在中国东北居住多年,熟悉地理、通晓汉语、又有一定的人脉关系,因此被日本军队招募,随军充当翻译、向导或战地服务人员,也有人人为日军提供粮草物资等后勤补给。有些人因此发了战争财,跻身显贵行列,成为日本在东北殖民统治集团中的一员。

还有一些人为了追逐丰厚利润,对中国政府的法令法规置若罔闻,秘密从事鸦片走私活动。有资料证实,1917年,在中东路陶赖昭居住有八户日本人,其中有五户以经营药品为掩护暗中从事鸦片生意。在东宁县的三岔口镇,一位叫大久保杉子的日本女人,当地人送“鸦片王”的绰号,就是靠走私鸦片发了横财。在安达,有一家池田杂货店,“表面上经营杂货,实际上是一座鸦片烟馆”。另有媒体报道,在中东路沿线车站,经常可以看到“三三俩俩穿洋服的日本女人,手里提着大大的旅行袋或提包,见到下车的行商模样的人就上前搭讪,她们中十之八九是啡贩卖者”。(91)

更令人不可思议的是,在东北土匪队伍中,竟有一些日本土匪。如报号“薄天鬼”的薄益三,报号“薄天龙”的薄守次以及“铁甲”(根本豪)、“尚旭东”(小日向白朗)、“小天龙”(松本要之助)、“张宗援”(伊达顺之助)等人,这些人流入东北后混迹土匪队伍,干起打家劫舍、滋扰地方的勾当。在日俄战争、满蒙独立运动以及九一八事变过程中,他们又大多听从军政当局的调遣,效命前驱,受到日本军政当局的赏识或嘉奖。(92)

大批日本人蜂拥东北,在日本政府和军警的庇护下,以及日本政府操纵控制的商工会所、居留民会的统一指挥或组织下,凭借各种特权,公然蔑视中国法律,肆意欺压当地民众,成为不受法律约束的特权阶层乃至践行大陆扩张政策的先行部队。九一八事变前,日本人在东北制造了一系列欺压民众甚至随意杀人的事件,诸如郑家屯事件、宽城子事件、瑛春事件、榊原农场事件、龙井事件等,都是日本侨民寻衅滋事的结果。日积月累,营造了日本人强势蛮横、中国人退避三舍的政治氛围及社会心态。除树立日本人在东北的优势地位外,日本殖民当局还着眼对中国军、政、财等各界权贵人物的拉拢、诱惑,利用其影响来为日本的殖民统治政策服务。这其中首推清廷逊帝溥仪。溥仪顺从日本人的指挥,登上傀儡皇帝的宝座,成为被日本“成功”网罗的典型人物。与溥仪不同,“东北王”张作霖对日则是利用和妥协兼而有之。1919年张作霖控制东三省军政大权后,权势显赫,引起日本军政当局的关注,极欲拉拢为己所用。1921年5月,日本政府正式出台《关于对张作霖的态度之件》,内称,“对于张作霖整理和充实东三省内政与军备’在此地区确立牢固之势力,帝国应给予直接或间接之援助……帝国援助张之主旨,并不在于对张个人,而是通过援助掌握满蒙实权之彼,确保我在满蒙之特殊地位”。(93)这以后,日本当局通过各种方式支持奉张政权逐鹿中原,诸如借款、“中日合办”投资工矿业、派遣军事顾问、出售武器等。甚至公然出兵拦截郭松龄反奉大军,为张作霖保驾护航。当然,日本付出这一切不过是抛出鱼饵而已,目的是攫取在东北的更大权益。当张作霖摆脱危机不久,日本随即提

出“满蒙新五路”的更高筹码。满铁总裁山本条太郎亲自出马与其谈判，还抛出 500 万日元作为“筹备费”，换得张作霖的口头应允，但事后张作霖未敢贸然签字。关东军强硬派于是采取极端手段制造了皇姑屯事件，张作霖死于非命。

对于其他心甘情愿为日本效力的人物，日本当局舍得给予恩惠，拉拢、诱惑为己所用。如于冲汉，因出卖鞍山矿权成为日本眼里的“红人”，获得一个“中日合办”振兴铁矿公司的“股东”身份，不出一文钱，每年坐收满铁 2 万日元“分红”金。九一八事变后，于冲汉主动向关东军司令官本庄繁献上卖国求荣的“八条政见”，并出任伪自治指导部的部长，为炮制伪满洲国摇旗呐喊。于冲汉的效力获得了“回报”，在他病危住院期间，其医疗费用全部由满铁承担。在他死后，满铁表彰其“历来尽瘁于日中、日满间亲善，其功绩俱在”，并“赠送奠仪日金 1000 元”，“赙仪”1 万日元，还向其遗属颁发了“奖状及 5 万奖金”。(94) 除于冲汉外，另据有关资料记载，满铁定期发放给东北军政人物马龙潭、王化成、丁鉴修、吴俊升、荣厚、汤玉麟等人若干“补助费”或“津贴”。(95) 日本还利用中日合办的方式网罗亲日派，如韩云阶、卢元善、丁鉴修等人，都是靠“中日合办”事业得到实惠，九一八事变后都投向日本人怀抱，为炮制伪满洲国及维护殖民统治秩序效力，最后成为东北汉奸的魁首人物。

另外，日本人还以资助留学的方式，着力培养为其效力的汉奸。如赵欣伯被资助赴日留学，回国后经张作霖军事顾问及驻华公使馆武官本庄繁的举荐，任职东北保安司令部法律顾问。九一八事变后不久，本庄繁推举他继土肥原后出任沈阳市临时市长，后任伪满立法院院长，成为伪满傀儡政权的显赫人物。又如伪交通部大臣谷次亨(东京高等师范学校)、伪司法部大臣阎传绂(东京大学)、伪治安部大臣邢士廉(日本陆军士官学校)、伪总务厅次长卢元善(官城县立农业学校)、伪满驻外大使王允卿(明治大学)、伪奉天省长徐绍卿(东京大学)、伪奉天市长王贤璋(东北大学)、伪邮政总局局长王庆璋(东京工业大学)等人，(96) 都有过留学日本的经验。另外，葆康、吕荣寰、李铭书、孙其昌、金名世、蔡运升、王兹栋、徐绍卿、刘梦庚、钟毓等人，也是与日本有历史渊源的人物，后来都成为伪满洲国的新贵。

应该说，东北汉奸群的出现有其复杂的内外因素，包括出身背景、社会环境、个人操守、时局情势等，不容忽略的还有日本因素。日本在殖民经营东北的同时，抛下各式各样的诱饵，培养为己所用之亲日派人物。九一八事变前，这些人为了日本权益奔波效力；九一八事变后，他们又成为日本炮制伪满洲国的“有用人才”。

九一八事变前，日本对中国东北进行了长达 25 年之久的殖民经营。日本以武力为背景，强行在关东州和满铁附属地设立殖民统治机构，非法行使行政权，以统治者的姿态凌驾于中国政府之上，将势力渗透到政治、经济等各个领域(包括北满和东蒙)，事实上酿成了日本君临东北的社会生态环境。另一方面，东北官民各界在对日交涉过程中输多赢少的现实也导致“恐日症”的滋生，无形中积淀了日本强势的社会心态。

日本通过各种非法手段强占东北大片附属地、商租地及其“特殊权益”，并以“官民一体”的经济体系抢占东北交通、海港、金融、外贸、资源、工矿业等制高点，进而控制东北的经济命脉，建立了中国民族资本及其他列强无法与其抗衡的经济强势地位。

东北地区日本强势地位的形成，起始于日俄战争之后，并与日本的武力强势、经济强势以及侵略扩张政策休戚相关。体现在日本的殖民统治地区，日本攫取的驻军权和警察权，成为日本非法行使立法权、司法权以及课税、教育、邮电等行

政管理权的前提条件，也是日本资本顺利展开殖民经营，日本侨民为所欲为的强有力后盾。相对日本而言，中国社会长期动荡、积贫积弱，东北地区又久处对日依赖、纠缠、对抗、交涉的循环怪圈之中，陷于疲于应付、独木难支的弱势地位。从这一层面来说，客观上为日本积蓄强势、恃强凌弱，进而发动九一八事变、全面侵占东北提供了可乘之机。

九一八事变前，大批日本人涌进东北，尽管在数量对比上尚属少数，但是，他们在日本当局殖民经营的总方针以及切身利益的驱动下，在攫取东北资源、谋求高额利润、扩张势力范围、欺凌东北民众、扰乱社会秩序、干涉中国行政以及促成九一八事变爆发等方面发挥了不容低估的作用，并成为构建日本强势地位的社会基础，这也是日本通过发动九一八事变，轻易占领东北并全面经营殖民地不可或缺的社会因子。

从吉田松阴的“失之俄美取之满鲜”，到明治政府的“利益线论”，乃至昭和时代的“生命线论”，日本谋霸中国东北的野心与行动从未停止。甲午战争及日俄战争，日本攫取了“满蒙权益”，遂处心积虑构建在中国东北的强势地位，这对日本发动九一八事变以实现大陆政策确定的侵略目标，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注释：

- ①栗原健：《对满蒙政策史の一面》，東京：原書房，1966年。
 - ②島崎久弥：《円の侵略史》，東京：日本經濟評論社，1989年。
 - ③小峰和男：《滿洲(起源・植民・霸權)》，東京：御茶水書，1991年。
 - ④金子文夫：《近代日本における対滿洲投資の研究》，東京：近藤出版社，1991年。
 - ⑤浅田喬二等：《近代日本と植民地》全八卷，東京：岩波書店，1992年。
 - ⑥塚瀬進：《滿洲の日本人》，東京：吉川弘文館，2004年。
 - ⑦吉林省社会科学院《满铁史资料》编辑组：《满铁史资料》，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
 - ⑧顾明义等主编：《日本侵占旅大四十年史》，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91年。
 - ⑨苏崇民：《满铁史》，北京：中华书局，1990年。
 - ⑩解学诗、苏崇民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年。
- (11)日俄战争后，西方势力不甘坐视东北丰富的资源被日俄两国独占，相继向东北渗透和扩张，引起日俄的警觉和不安。于是，日俄两国的决策层意识到相互联手、对抗英美的必要性。1906年1月，日俄两国恢复了外交关系。1907年7月30日，双方签署第一份密约，主要内容是，俄国承认日本与朝鲜的“政治关系”；日本承认俄国在外蒙古之特殊利益，并详细划分了南北满的分界线。日俄第一次密约签署后，美国铁路大王哈里曼提出收购中东和南满铁路的计划，并与日方签署了《哈里曼·桂太郎草约备忘录》。这以后，英美等国先后与中国签订了一系列铁路借款合同或草案，美国还提出满洲铁路“国际化”的主张，对日俄构成紧逼之势。1910年7月，日俄间签订了第二次密约，双方重申在满洲特殊利益的分界线，承认各自势力范围内之权利。1911年11月，东三省总督赵尔巽发布训令，表示引入美国资本的意愿。翌年7月，日俄签署了第三次密约，将内蒙古划分为东(日)西(俄)势力范围。1916年，日俄双方签订了第四次密约，协议共同排斥第三国势力。就这样，从1906年到1916年的十年间，两个宿敌大国为了瓜分在东北和内外蒙古的权益，通过四次密约完成了排斥他国、瓜分满蒙的齟齬交易。从此，维护“满蒙权益”也成为日本决策层战略抉择的压倒性因素。

- (12) 满铁会編：《满铁四十年史》，東京：吉川弘文昭，2008年，第13頁。
- (13) 这里的“的”，在日语中有“性质”、“状态”之意，即“带有……性质”、“带有……状态”之意，与汉语中“的”意义不同。
- (14) 满铁会編：《满铁四十年史》，第28頁。
- (15) 苏崇民：《满铁史》，第45頁。
- (16) 有馬勝良：《滿鉄の設立命令書と定款》，《滿鉄研究資料シリーズ》第1卷，東京：竜溪書舎，1984年，第20-25頁(关东军并没有从关东都督府军政部中独立出来，第13条款中提及的“关东军司令官”，当指日本在东北(关东)军队的司令官——笔者注)。
- (17) 有馬勝良：《滿鉄の設立命令書と定款》，《滿鉄研究資料シリーズ》第1卷，第32-38頁。
- (18) 日本驻华公使致外务大臣函(明治三十八年十一月十九日)，苏崇民：《满铁史》，第31頁。
- (19) 《関東都督府官制》(明治三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勅令第196号)，日本国立公文書館・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レファレンスコード：A06033516200。
- (20) 拓務大臣官房長官文書課：《拓務省統計概要》第三回(昭和七年一月)，日本国立公文書館・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レファレンスコード：A06033502200。
- (21) 1919年，日本当局决定撤销关东州都督府，改设关东厅，原军政部独立出来，设置关东军司令部。从此，关东军的军事影响力日益膨胀。
- (22) 《関東庁要覧》(昭和三年)，日本国立公文書館・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レファレンスコード：A06033513800。
- (23) 小林道彦：《後藤新平の大陸政策》，御厨貴：《時代の先覚者・後藤新平》，東京：藤原書店，2004年，第129頁。
- (24) “坪”为日本面积计量单位，1坪约等于3.3平方米。
- (25) 解学诗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3卷《满铁附属地与“九一八”事变》，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年，第129頁。
- (26) 解学诗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3卷《满铁附属地与“九一八”事变》，第113、114頁。
- (27) 中日《会议东三省事宜正约》及《附约》(1905年12月22日)，步平等：《东北国际约章汇释(1689-1919年)》，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290頁。
- (28) 苏崇民：《满铁史》，第365頁。(内中数字经过换算)
- (29) 解学诗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3卷《满铁附属地与“九一八”事变》，第177、178頁。
- (30) 苏崇民：《满铁史》，第366頁。
- (31) 《永尾参事记述贿赂中国官吏改变地照人名情况》(1927年3月30日)，解学诗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3卷《满铁附属地与“九一八”事变》，第137頁。
- (32) 苏崇民：《满铁史》，第366頁。
- (33) 南滿洲鉄道株式会社總裁室：《滿鉄附属地経営沿革全史》上冊，大連：南滿洲鉄道株式会社，1939年，第1049頁。
- (34) 步平等：《东北国际约章汇释(1689-1919年)》，第136頁。
- (35) 有馬勝良：《滿鉄の設立命令書と定款》，《滿鉄研究資料：シリーズ》第1卷，第23、34頁。

- (36)解学诗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3卷《满铁附属地与“九一八”事变》，第71页。
- (37)解学诗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3卷《满铁附属地与“九一八”事变》，第83页。
- (38)解学诗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3卷《满铁附属地与“九一八”事变》，第84页。
- (39)解学诗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3卷《满铁附属地与“九一八”事变》，第3页。
- (40)解学诗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3卷《满铁附属地与“九一八”事变》，第85页。
- (41)大藏省管理局：《日本人の海外活動に関する歴史的調査》満洲篇，第三分冊，第571頁。该资料是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初期日本大藏省编辑印刷、并标有“极密”字样的内部资料，目的是“评估”日本在海外的资产，涉及明治维新以来直到战败日本人在朝鲜、“满洲国”、中国台湾、华中、华北、华南、欧美、南方、南洋群岛等地域的经济活动资料，全33卷。20世纪70年代，日本部分学者主张翻拍印刷出版，竟引发一场牵扯“著作权”的诉讼，直到2000年，这批资料才由小林英夫监修、纪伊国屋书店出版，全23卷，24册。本文引用的是原版资料，包括引用资料的页码。
- (42)金子文夫：《近代日本における対満洲投資の研究》，第423頁。
- (43)大藏省管理局：《日本人の海外活動に関する歴史的調査》満洲篇，第三分冊，第524頁。
- (44)孔经纬：《中国东北经济变迁》，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1999年，第105页。
- (45)大藏省管理局：《日本人の海外活動に関する歴史的調査》満洲篇，第三分冊，第560頁。
- (46)大藏省管理局：《日本人の海外活動に関する歴史的調査》満洲篇，第三分冊，第176頁。
- (47)“大豆三品”指大豆、豆油和豆饼。
- (48)大藏省管理局：《日本人の海外活動に関する歴史的調査》満洲篇，第三分冊，第177、178頁。
- (49)金子文夫：《近代日本における対満洲投資の研究》，第141頁。
- (50)金子文夫：《近代日本における対満洲投資の研究》，第338頁。
- (51)B.阿瓦林：《帝国主义在满洲》，北京对外贸易学院俄语教研室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80年，第222页。
- (52)苏崇民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0卷《工商矿业统制与掠夺》，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1年，第538页。
- (53)金子文夫：《近代日本における対満洲投資の研究》，第404、405頁。
- (54)金子文夫：《近代日本における対満洲投資の研究》，第407頁。
- (55)塚瀬進：《満洲の日本人》，第68頁。
- (56)拓務大臣官房長官文書課：《拓務省統計概要》第二回(昭和六年一月二十日)，日本国立公文書館・アヅ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レファレンスコード：A06033502100。1907年数字引自大藏省管理局：《日本人の海外活動に関する歴史的調査》満洲篇，第三分冊，第552頁。
- (57)松本俊郎：《侵略と開発》，東京：御茶水書房，1992年，第28頁。
- (58)金子文夫：《近代日本における対満洲投資の研究》，第65頁。

- (59) 大藏省管理局：《日本人の海外活動に関する歴史的調査》満洲篇，第一分冊，第58頁。
- (60) 日本国立公文書館・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レファレンスコード：B02130154000。
- (61) 原文“そうそうと菊の根に分ける日となりぬ”。
- (62) 鈴木木隆史：《日本帝国主義と満洲》上，東京：塙書房，1992年，第305頁。
- (63) 金子文夫：《近代日本における対満洲投資の研究》，第199、200、201頁。
- (64) 満洲国史編纂刊行会：《満洲国史》(総論)，東京：謙光社，1973年，第69、70頁。
- (65) 孔经纬：《中国东北经济变迁》，第5、6頁；日本满史会编著：《満洲开发四十年史》，东北沦陷十四年史辽宁编写组译，1988年内部版，第43頁。
- (66) 西村成雄：《中国近代東北地域史研究》，京都：法律文化社，1984年，第146頁。
- (67) 栗原健：《対満蒙政策史の一面》，第282、283頁。
- (68) 《関東庁要覧》(昭和三年)，日本国立公文書館・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レファレンスコード：A06033513800。
- (69) 九一八事变当时，有540名在乡军人及满铁社员直接参加了军事行动，另有5000余人参与警备或“协助”军事行动。解学诗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3卷《满铁附属地与“九一八”事变》，第477、478頁。
- (70) 步平等：《东北国际约章汇释(1689-1919年)》，第130頁。
- (71) 步平等：《东北国际约章汇释(1689-1919年)》，第390、391頁。
- (72) 越沢明：《哈爾浜の都市計画》，東京：総和社，1989年，第173頁。
- (73) 《満鉄沿線警備配置表》，遼寧省档案館藏，《満鉄档案》(地方部)，2299。
- (74) 《外務省在支警察職員配置一覽表》(1931年8月末)，遼寧省档案館藏，《満鉄档案》(総本部)，558。
- (75) 《东三省总督锡良致外务部电》(1910年2月24日)，解学诗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3卷《满铁附属地与“九一八”事变》，第241、242頁。
- (76) 解学诗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3卷《满铁附属地与“九一八”事变》，第259、260頁。
- (77) 《日本驻长春领事西春彦致币原外务大臣函》(1924年7月4日)，解学诗主编：《满铁档案资料汇编》第13卷《满铁附属地与“九一八”事变》，第252、253頁。
- (78) 大藏省管理局：《日本人の海外活動に関する歴史的調査》満洲篇，第一分冊，第48頁。
- (79) 后藤新平：《就職情由書》(1906年8月22日)，満鉄会編：《満鉄四十年史》，第503頁。
- (80) 《第25回帝国議会・貴衆両院議事速記録》(明治四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至明治四十二年三月二十四日)，日本国立公文書館・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レファレンスコード：A07050010700。
- (81) 《第25回帝国議会・貴衆両院議事速記録》(明治四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五日至明治四十二年三月二十四日)，日本国立公文書館・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レファレンスコード：A07050010900。
- (82) 塚瀬進：《満洲の日本人》，第29頁。
- (83) 拓務大臣官房長官文書課：《拓務省統計概要》第二回(昭和六年一月二十日)，

日本国立公文書館・アジア歴史資料センター：レファレンスコード：A06033502100。

(84) 関東庁編：《関東庁管内現住人口統計》，満洲日報社，1934年，第8、9頁。

(85) 金子文夫：《近代日本における対満洲投資の研究》，第210頁。

(86) 加納実紀代：《満洲と女たち》，大江志乃夫等編：《近代日本と植民地》5《膨張する帝国の人流》，東京：岩波書店，1993年，第201、202頁。

(87) 日文写作“からゆきさん”，意思是到中国赚钱，在日本又称“风俗业”、“丑业妇”、“卖春妇”、“贱业妇”等，源于歌曲《天草之歌》的歌词。

(88) 鈴木木裕子：《からゆきさん・従軍慰安婦・占領軍慰安婦》，大江志乃夫等編：《近代日本と植民地》5《膨張する帝国の人流》，第232頁。

(89) 参见石光真清：《曠野の花》，東京：中公文庫，1978年。

(90) 理查德·迪肯：《日本情报机构秘史》，群益译，北京：群众出版社，1985年，第74頁。

(91) 塚瀬進：《満洲の日本人》，第72、73頁。

(92) 参见朽木寒三：《馬賊戦記》、《统・馬賊戦記》，東京：番町書房，1966年；渡边毫策：《馬賊頭目列伝》，東京：徳間書房，1987年；王希亮：《日本来的马贼》，济南：济南出版社，2006年等。

(93) 日本外務省：《日本外交文書及主要年表》上，東京：原書房，1966年，第524、525頁。

(94) 辽宁省档案馆、辽宁社会科学院編：《“九・一八”事变前后的日本与中国东北——满铁秘档选编》，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6-20頁。

(95) 辽宁省档案馆、辽宁社会科学院編：《“九・一八”事变前后的日本与中国东北——满铁秘档选编》，第27-45頁。

(96) 浜口裕子：《“満洲国”の中国人官吏と関東軍による中央集権化政策の展開》，アジア経済研究所：《アジア経済》第34卷第3号，1993年，第56、57頁。

原文出处：《历史研究》2014年第2014年6期

20 世紀初日本對中國大陸鐵礦資源 的調查與掠奪

李雨桐* 高乐才**

内容摘要: 日俄战争后,日本通过在大连建立的侵华机构——“满铁”具体执行对中国大陆铁矿资源的调查工作。“满铁”内设调查部,该部调查范围广,调查内容涉及铁矿的各个方面,包括铁矿位置、埋藏量、矿种、矿质等。在调查的同时,日本通过“中日合办”的形式攫取铁矿的开采权。当时著名的“中日合办”铁矿企业主要有“中日合办振兴铁矿有限公司”“中日合办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和“中日合办汉冶萍公司”。经过“满铁”的调查及对“中日合办”企业的操控,至“九一八”事变前,日本掠夺中国大陆铁矿达数百万吨。

关键词: 20 世纪初; 日本; 中国大陆; 铁矿资源; 满铁

据 20 世纪初美国工程师调查:“中国之铁量,可供化炉者,计四万万吨。用土法开采者,有三万万吨。”[1] 而日本国土面积狭小,资源匮乏,为了掠夺资源便开始对中国大陆进行侵略。国内铁矿原料不足,是明治政府成立以来面临的一个棘手问题。由于当时中国政府软弱无能,日本帝国主义便将侵略的目光投注到中国广袤的土地上,随之日本政府采取一系列不正当手段将我国铁矿资源占为己有。

一、日本对中国大陆铁矿资源的调查

日俄战争后,日本通过《朴茨茅次条约》窃取了沙俄在中国东北南部地区的一切权益,其侵略势力也由此侵入了中国大陆地区,并建立了侵略中国的巨型机构“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简称“满铁”),成为侵华势力的大本营。日本为有效地制定侵略计划,于 1907 年成立了隶属于“满铁”的调查部,对中国乃至东南亚各国的政治、经济、军事等展开全面调查,其对中国大陆的资源调查尤为重视和详尽。“满铁”调查部从成立到 1932 年撤销的 25 年间共出版《“满铁”调查资料》162 种,资料汇存 12 种,交涉资料 20 种,调查资料 11 种,调查报告书 26 种,各种小册子 75 种。同时出版发行《调查时报》

《调查汇报》、《“满铁”调查月报》等,为日本对中国大陆的侵略,特别是对资源的掠夺提供了大量可靠的情报[2]。据 1935 年“满铁”调查统计,中国大陆铁矿埋藏量约为 12.06 亿吨,其中东北地区约为 8.83 亿吨,占总数的 72.7%;华北地区约为 1.75 亿吨,占总数 14.3%;长江地区约为 1.02 亿吨,约占总数的 10%,东南沿海地区约有 3600 万吨,约占总数的 3%。东北地区沦陷后,这里的铁矿惨遭掠夺,最后仅有约为 3 亿 2 千 3 百万吨遗存[3]。“七七事变”后,华北地区及中国其他地区的铁矿资源也相继流失,至国民党政府统治时已所剩无几。

据“满铁”的调查,东北地区的铁矿主要集中在奉天、吉林两省,两省中以奉天省为最多。奉天省内铁矿主要分布在辽河流域的鞍山、辽阳和本溪一带,

* 李雨桐,东北师范大学博士研究生。

** 高乐才,东北师范大学教授,博士研究生导师。

这里有三个较大的铁矿区，即鞍山地区铁矿、弓长岭区铁矿和歪头山至大河沿铁矿区。其中弓长岭的富矿对日本昭和炼钢厂的经营有重要作用。从1909年开始，日本人就对鞍山矿产资源进行秘密调查。1916年，日本侵略者陆续在东西鞍山、小岭子、铁石门、樱桃园、王家堡子、一担山、眼前山、大孤山、小房身等矿进行掠夺式开采，使这个地区的铁矿资源遭受到严重的破坏。1918年，“满铁”开始采掘奉天省辽阳县的樱桃园铁矿，之后归满洲制铁株式会社经营。

察哈尔省的铁矿主要集中在宣化县和龙关县。宣化县有两处铁矿产地，分别是烟筒山和庞家堡，两处矿藏水平面以上铁矿埋藏量，烟筒山为1390.5万吨，庞家堡为2953.42万吨；水平面以下埋藏量烟筒山为1282万吨，庞家堡为1704.3万吨。龙关县两处铁矿分别为辛窑和麻峪口辛窑水平面以上矿量为1505.8万吨，水平面以下矿量为772.1万吨。麻峪口铁矿埋藏量约为4万吨[4]。

河北省铁矿分布于省内各处，比较分散。遵化县龙潭庄盛产磁铁矿且矿脉发达，蕴藏量丰富，可采矿量3528万吨。滦县目家营矿床含磁铁矿和赤铁矿，矿脉长约1200米，最深处为50米。目家营处铁矿确定埋藏量为530万吨，推定矿量为1068万吨。滦源县两处铁矿——鼻子岭和芝家庄。鼻子岭有十处扁豆状的磁铁矿体，推定矿量为288万吨。芝家庄有八块磁铁矿体，推定蕴藏量为800万吨。卢县有三处铁矿——桃园、张家庄和吴家庄。桃园矿脉中含有磁铁矿和赤铁矿等，推定矿量为3万吨以上。张家庄有大小29块磁铁矿体，属鞍山式铁矿。整个矿脉长约15.13千米，最厚处达1.3米，推定矿量为190万吨。卢县吴家庄位于张家口东南，矿脉长约226米，最厚处达12.5米，矿体呈现半扁豆状，推定矿量为100万吨[4](p. 140)。据日本调查资料显示，河北还有几处铁矿产地，如迁安县的西阁寺，临榆县的车厂沟、载家庄、海阳堡等。

山东省的铁矿主要集中在益都县金岭镇。金岭镇多产铁矿和磁铁矿，矿藏主要集中在铁山和玉皇山以及四宝山附近。铁山蕴藏有磁铁矿、赤铁矿和少量的孔雀石，确定矿量超过1000万吨，可采矿量超过630万吨。玉皇山东部至中部凹陷处山谷地带盛产磁铁矿和赤铁矿，虽然矿脉较小但矿质优良。四宝山附近铁矿蕴藏分布比较零散，多数以小矿形式存在。日俄战争后，日本人开始着手掠夺该区矿产。除此之外，山东省其他地区也蕴藏有铁矿，如福山县芝罘，蓬莱县登州府附近，即墨县李村和崂山，高密县大堡庄和五仙璋，胶县竹岔岛、七宝山和黄闯，昌巴县王先埠，安丘县北山，沂水县东里铁矿和山店子，临沂县沂水炭田地和湖西崖，博山县博淄章，历城县燕翅山，莱芜县莱芜，新泰县新泰，峄县利国和安城，宁阳县老锅山，密云县沾山和牛栏山，昌平县银铜梁、暖洞子山、大珠山峪和南口地方，顺义县葫芦峪，宛平县禅房村，房山县珠宝山和三流水村，涑水县龙山、大石项子、磨盘山、租家坑，易县墨石头沟、猪卧岭、白涧水、南石门河、巩山、包子山、觉山，正陞县锡富山，沙河县基阳村等处。

对中国大陆地区整体的铁矿储量调查，“满铁”分为几大区域进行统计。据“满铁”1935年调查资料中记载，整个华北地区铁矿储量共计1.74604亿吨，其中察哈尔省9164.5万吨，河北省4217.9万吨，山东省1434万吨，河南省274万吨，江苏省300万吨，绥远省70万吨，绥远省白云鄂博及河南、陕西、甘肃等省其余地区合计2000万吨[3](p. 433)。长江地区共计1.118亿吨。东南沿海地区共计3651.2万吨，具体矿区统计如下。

表 1 东南沿海地区地区铁矿埋藏量明细表 [5]

省份	矿区	埋藏量 (吨)
安徽	铜官山	4, 921, 000
	鸡冠山	4, 000, 000
	当涂	6, 298, 000
	长龙山	4, 645, 000
湖北	大冶象鼻山	8, 800, 000
	灵乡	6, 340, 000
	鄂城	10, 000, 000
	宜都	4, 000, 000
	汉冶萍公司	10, 500, 000
江苏	凤凰山	4, 437, 000
江西	城门山	6, 300, 000
	瑞昌铜岭山	580, 000
	莲花	6, 299, 000
	萍乡	2, 000, 000
浙江	长兴	5, 130, 000
湖南	沅陵	1, 050, 000
	安化	2, 160, 000
	锡矿山	3, 600, 000
	茶陵	3, 900, 000
	宁乡	11, 840, 000
	攸县	4, 000, 000
四川	綦江	1, 000, 000

东北地区共计 8 8 3 5 2. 1 5 7 万吨。综上所述，根据 1 9 3 5 年 “满铁” 调查结果看，中国大陆地区铁矿埋藏量共计 1 2 0 6 4 3. 7 5 7 万吨。

二、日本对中国大陆铁矿开采权的攫取

日本攫取中国大陆铁矿开采权最主要的表现形式是通过 “满铁” 与中方企业进行

“中日合办” 将利益最大化，进而完全控制中国的铁矿资源。著名的中日合办铁矿企业主要有 “中日合办振兴铁矿有限公司” “中日合办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 和 “中日合办汉冶萍公司”。

“中日合办振兴铁矿有限公司” 于 1 9 1 6 年在奉天省成立。该公司在千山（今鞍山旧堡）设采矿总局，两年后总局迁至鞍山。1 9 0 9 年 8 月，“满铁” 派人对鞍山地区进行非法的秘密探矿，先后调查了铁石山、西鞍山、东鞍山、大孤山、樱桃园、关门山、小岭子、弓长岭等 1 0 余座铁矿山，并发现了大石桥菱镁矿、烟台粘土矿等资源，为在鞍山地区开矿建厂、冶炼钢铁作准备。1 9 1 5 年 5 月，日本帝国主义胁迫袁世凯签订了丧权辱国的 “二十一条”，攫取了东北南部铁矿资源开采的特权。同年 8 月到 1 0 月，“满铁” 联合日本本土的八幡制铁所查明了鞍山地区的地质矿藏。1 1 月，“满铁” 总裁中村雄次郎提出投资

2000万日元建立制铁所的计划，日本掠夺鞍山地区钢铁资源的行动由此展开。1916年4月17日，“满铁”获得日本政府批准在奉天成立了假合办的振兴铁矿有限公司，资本金14万元，名义上中日各出一半，实际上全数由“满铁”支付，日方代表镰田弥助，中方代表于冲汉挂空名，出卖中国权益。“满铁”操纵于冲汉与中国政府交涉，采取贿赂政府官员等手段于1917年3月获得大孤山、樱桃园、鞍山山地（含东鞍山、西鞍山）、王家堡子、对面山、关门山、小岭子、铁石山等8个矿区（总面积超过1.4万亩）的开采权。1921年8月，又获得了白家堡子、一担山、新关门山等3个矿区（总面积7259亩）的开采权[5]。

“满铁”地质调查所对鞍山一带铁矿进行非法勘查之后，1910年2月，又对弓长岭矿进行了勘查。在确认了铁矿的大量存在之后，“满铁”遂于1915年从日本八幡制铁所招聘来五名专业技术人员，对鞍山铁矿作了为期两个月的详细调查。1915年前后，“满铁”地质调查人员还相继调查了其他矿藏，从而为鞍山制铁所的建立打下了基础。振兴公司在鞍山地区设立三个采矿所。一是鞍山采矿所，从1916年开始进行弃贫采富的掠夺式开采，至1928年因富矿采竭而停止；二是樱桃园采矿所，1918年开始采樱桃园的富矿，1919年开采王家堡子富矿，当时王家堡子年产量约10万吨，樱桃园年产量约8万吨；三是大孤山采矿所，1916年进行试采，1918年以贫矿下部的富矿为目标进行开采，1919年以露天法开采贫矿，1926—1933年采量为480万吨[5]。1919年为勘查富铁矿，“满铁”开始调查新的矿区，日本一些资本家也开始开采弓长岭的富矿。1921年，“满铁”邀请美国地质采矿及选矿专家，对鞍山铁矿进行调查研究，其主要目的是进行贫矿选矿处理。以后“满铁”地质调查所又陆续对鞍山铁矿及其他辅助原料矿山进行一些调查。1929年，发现了大连甘井子石灰石矿。至1942年为止，昭和制钢所所属铁矿山的探明储量为2.2亿吨[5]（p. 39）。振兴公司的铁矿石悉数以“卖矿”或“租矿”形式供给“满铁”直属的鞍山制铁所及以后成立的昭和制钢所炼铁，供需双方实质上是“满铁”内采矿部和制铁部上下工序间的关系。振兴公司创立以来，资金、经营及人事等完全处在“满铁”控制之下，和“满铁”异名同体。振兴公司经营至1940年12月7日宣布解散，并入昭和制钢所。

本溪矿产资源丰富，具有发展钢铁工业得天独厚的条件。本溪境内铁矿储量大，品质佳，具有低磷、低硫、杂质少、可选性强的特点，是冶炼铸造生铁的理想原料。该地区主要铁矿石分布点在南芬、思山岭至卧龙、欢喜岭、歪头山、红旗岭、梨树沟、北台至大河沿贾家堡一带，零星小矿点散布在草河口、下马塘、连山关一带。矿床类型以鞍山式铁矿床为主，伴有少量的矽卡岩型铁矿床和热液型铁矿床。鞍山式铁矿床矿体规模大、埋藏较浅、含铁层比较稳定，矿体多呈层状，适于露天开采，且以其铁矿石储量多、质量优、杂质少、易采、易选而享有盛名。

1910年5月22日，在日本强迫下，“中日合办本溪湖煤矿公司”成立。合同规定公司资本为龙洋200万元，中日各出一半。日方以大仓财阀于1906年开办本溪湖煤矿投入的机械设备折价100万元；中方以矿产资源抵价35万元，另缴股金65万元。但日本并不满足。1912年10月，日本大仓财阀胁迫东三省总督签订《中日合办本溪湖煤矿有限公司附加条款》，实行煤铁联营，增加资本龙洋200万元，中日各半，攫取了在距离本溪湖100里内地区经营铁矿的合办权。因此，公司改称为“本溪湖煤铁公司”。公司拥有本溪县本溪湖

的煤矿，又有庙儿沟、八盘岭、通远堡等铁矿多处，并有采掘密子裕等处矿山的优先权。它经营采煤、采铁、制铁业务。资本金最初为北洋银 2 0 0 万元，经过两次增资合计 7 0 0 万元，到 1 9 2 1 年资本达 1 万元，双方各出半数。日方代表为大仓代表岛冈亮太郎，中方为政府代表巢凤冈，且双方约定排除第三国资本加入 [6]。日本大仓财阀来到本溪以后，先开采煤矿，后采掘铁矿冶炼钢铁，并设置统管煤铁的领导机构和管理部门，在其内部分设煤、铁专管机构，一些综合部门则统管煤、铁两方面业务。1 9 1 1 年，日本大仓财阀与中国政府达成合办炼铁合同之后，将原本溪湖商办煤矿有限公司改为商办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公司设总办和理事，下设 3 部 1 1 科：营业部、制铁部、采炭部、秘书科、贩卖科、庶务科、会计科、熔矿科、原料科、采矿科、坑务科、制材科、机械科、修筑科。1 9 2 0 年，国际市场铁价下跌，生铁产量被迫减产，为压缩开支，大力裁减机构，将 3 部 1 1 科改为 1 处 4 科：秘书处、总务科、制铁科、采矿科、工务科 [7]。从中日合办本溪湖煤铁公司时起，随着生产的发展逐渐壮大，工人数量也急剧增多。据《本溪矿业调查》记载，1 9 1 5 年商办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有从业人员 4 0 7 2 人，占当时本溪地区员工总数的 7 9 . 4 %。1 9 1 9 年增至 7 7 2 9 人，其中职员 2 7 8 人，占总数的 3 . 6 %；工人 7 4 5 1 人，其中中国工人 6 8 0 7 人，日本工人 6 4 4 人。除采炭夫 2 5 1 5 人外，从事采矿、冶铁的工人和职员至少有 5 0 0 0 人。从 1 9 1 5 年的 4 0 0 0 余人发展到 1 9 4 4 年的 6 万余人 [7]。 [9] 当时，这支队伍生活在社会的最底层，备受日本侵略者和封建把头的残酷压榨。他们收入低微，生活条件恶劣，而且经常挨打受骂，稍有反抗就会被置于死地。工人们惨无天日的工作换来的是生产量的大幅度提高，“满铁”通过贩卖这些铁矿攫取了巨大的利益。到“九一八”事变后，商办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被日本大仓财阀独占。

由汉阳铁厂、大冶铁矿和萍乡煤矿合并而成的“汉冶萍公司”也被日本侵略者觊觎已久。民国成立之初，日本正金银行董事小田切万寿之助邀请当时刚被清廷革职的邮传部尚书（今交通部长）盛宣怀东渡日本，并给予热情的款待，同时提出汉冶萍公司中日合办的要求。双方于 1 9 1 1 年 1 月 2 9 日签订合办合同草约。合约规定股本 3 0 0 0 万元，中日各半，以 3 0 年为期，期满后由股东会决议，可再延期 2 0 年。由于公司要在大冶添设炉座和归还旧债，1 9 1 2 年公司向日本正金银行借款 1 5 0 0 万日元。合同于 1 9 1 2 年 1 2 月 2 日签订，内容规定由银行借与公司款项总数共 1 5 0 0 万日元，以公司现在及将来所有的动产、不动产和一切财产作为担保。以 4 0 年为期，年息前 6 年 7 厘，自第七年起，照市面情形再行斟酌，但最低以 6 厘为限。合同还包括公司 4 0 年内需售予日本制铁所头等矿石 1 5 0 0 万吨。但是，日本制铁所在此后 4 0 年内，可以廉价取得大量铁矿来炼制钢铁。“日本经济界不惜投以巨资，就是希望能利用汉冶萍公司财政之穷来以廉价取得铁矿的供给。” [8] 在此后的公司管理中，日本人对汉冶萍公司的控制有越来越加重的趋势。在工程方面，公司的一切运作、改良、修理工程和购买机器等事情，都要和日本最高顾问工程师协议后才可以施行。在财政方面，公司的财政大权也握在日本会计顾问手里。这样一来，公司便完全受制于日本。

表 2 1912 ~ 1922 年大冶铁矿出产量及出口量统计表 [8] 单位：吨

年份	出产量	出口量
1912 年	221, 280	204, 699
1913 年	459, 711	273, 862
1914 年	505, 140	290, 302
1915 年	544, 554	328, 355
1916 年	557, 703	282, 904
1917 年	541, 699	309, 107
1918 年	628, 878	378, 500
1919 年	686, 888	640, 159
1920 年	824, 490	682, 660
1921 年	560, 000	519, 888
1922 年	580, 000	671, 220

根据表中数据统计,大冶铁矿 1912—1922 年 11 年间共出产铁矿 6110343 吨,出口量共计 4,581,656 吨,而这些出口铁矿几乎全部被运往日本。

除以上三个公司外,“中日合办”、经营事业包括铁矿的公司还有 1913 年 8 月 11 日成立的“中日实业有限公司”,1916 年成立的“中日合办安川制造所”,1917 年成立的“中日合办公兴铁厂”,1917 年 9 月 6 日成立的“山东兴业株式会社”,1918 年 12 月 13 日成立的“中日官商合办弓长岭铁矿有限公司”,1923 年 2 月成立的“鲁大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通过以上叙述可知,中日合办企业双方出资比例一般的情况是中日各半,但实际并不尽然。例如弓长岭铁矿的投资比例是中四日六分配,中方以矿权作股,日方以现金作股。合同规定股本总额 100 万日元,这 100 万日元完全由日方投入,其中 60 万日元作为日股,40 万日元作为给中方的华股 [6] (p. 38)。通过这种股份的比例进而分配权益的多少,而在实际操作中,日方占有的权利和资源远远超过了约定的比例。一个企业,虽然有日本资本的侵入,但在实际的经营中则受到日本部分或全部地操控。这样的“中日合办”实则是日本控制中国铁矿企业的一种十分卑劣的手段。

三、日本对中国大陆铁矿资源的掠夺

日本本土铁矿资源非常贫乏,储量只有 6000—8000 万吨,如果专供本国冶炼,不到 20 年便消耗殆尽。根据“满铁”调查部对日本历年铁矿区数目统计:1906 年末 1437 个,1911 年 871 个,1912 年 761 个,1913 年 776 个,1914 年 775 个,1915 年 751 个,1916 年 780 个,1917 年 795 个,1918 年 883 个,1919 年 1116 个,合计 8891 个。1922 年前后,每年所得铁矿产量约 36.3 万吨。据日本财政经济调查所公布的数据显示,依照当时的生产设备,到 1924 年最多可得生铁 1039000 吨,钢材 1288325 吨,仍有 60 万吨生铁及 40 万吨钢材短缺 [9] (p. 89)。因矿量有限,并不能长久维持这样的生产额。朝鲜作为当时日本的殖民地,有若干处铁矿产地,最著名者为价川铁山,所藏矿石约 500 万吨。其次是载宁、安岳两处,储藏量 50—100 万吨。总体合计,日

本领土内所蕴藏的铁矿石千万余吨左右。所以，日本政府若想实施对外扩张、称霸亚洲的侵略政策，需要大量引入铁矿资源。据不完全统计，日本铁矿输入量 1932 年为 1634013 吨，1933 年 1778947 吨，1934 年 230.8 万吨。而 1933 年中国东北地区输入日本铁矿共 460846 吨，占当年日本输入铁矿石总量的 25.9% [3] (p. 457)。而当时中国在东北和长江流域的两大重要铁矿区全部被日本人控制，其中长江流域输出的铁矿每年约 100 万吨。

东北地区铁矿产量虽然没有煤矿产量高，但同样是炼钢不可缺少的原材料。以中日合办本溪湖煤铁有限公司为例，1915—1920 年该公司累计销售生铁 3 万吨。1924 年试制成低磷铁，生铁销量由 1923 年的 2.35 万吨增至 5.23 万吨。1926 年以后，本溪湖 1 号焦炉及焦油回收、硫酸、硫酸等场分别建成投产，产品种类和销量逐年增加。1930 年外销焦炭 12.9 万吨、生铁 7.36 万吨、铁矿石 14.1 万吨。销往东北、河北、山东、台湾及日本、朝鲜等地 [7] (p. 180)。鞍山铁矿自 1917 年 5 月开采以来，日本名下的资本共计日币 5000 万元。1930 年 3 月 9 日，最新的熔铁炉开设后，每年出产生铁达 21 万吨。本溪湖煤矿公司有炼铁高炉两处，每炉可出铁 100 吨，1915 年 1 月 1 日正式投入生产。此外还有两炉正在筹备中，每炉可出铁 150 吨。当时该公司拟设一处钢厂，以便采铁炼钢。至 1915 年 5 月时，该铁厂两炉已能日出铁 180 吨 [10]。

日本国内最重要的制铁企业是位于福冈县八幡村（今北九州市八幡区）的八幡制铁所。我国东北是日本八幡制铁所生产所需原料最重要的来源地之一。运向日本国内的铁矿以鞍山和本溪湖的铁资源为最多，其质量也是中国的铁矿质量中较上乘者。

表 3 1926~1931 年鞍山与本溪湖生铁运销日本国内数量统计表 [11]

单位：吨

年份 产地		1926 年	1927 年	1928 年	1929 年	1930 年	1931 年	
鞍山 铁矿	西鞍山（富矿）	21, 241	33, 512	6, 362	-	-	-	
	东鞍山（富矿）	4, 865	-	-	-	-	-	
	大孤山	富矿	3, 158	191	-	-	-	-
		贫矿	924, 473	734, 000	528, 000	739, 954	523, 894	673, 380
	樱桃园（富矿）	21, 735	27, 784	6, 591	-	167, 274	-	
	王家堡子（富矿）	71, 743	98, 524	63, 333	97, 071	-	143, 589	
	总计	富矿	122, 742	155, 011	76, 286	97, 071	167, 274	143, 589
贫矿		924, 473	734, 000	528, 000	739, 954	523, 894	673, 380	
合计		1, 047, 215	889, 011	604, 286	837, 025	691, 168	816, 969	
庙儿沟 铁矿	富矿	70, 000	70, 000	106, 000	148, 646	141, 061	105, 680	
	贫矿	-	-	-	-	-	40, 880	
合计		70, 000	70, 000	106, 000	148, 646	141, 061	146, 560	
共计		1, 117, 215	959, 011	710, 286	985, 671	832, 229	963, 529	

本溪湖地区铁矿每年出铁 7.5 万吨。1930 年资产达 1500 万日元，矿工约 7000 人，日出铁矿石 500 余吨，主要向日本输出。除了东北的铁矿，日本从中国其他地区掠夺的铁矿约占总量的 35% 左右 [3] (p. 433)。其中，湖北汉阳铁厂运往日本铁矿量 1900 年为 15305 吨，1901 年 70

0 7 2 吨, 1 9 0 2 年 4 8 9 2 1 吨, 1 9 0 3 年 5 2 0 6 8 吨, 1 9 0 4 年 3 8 7 0 3 吨, 1 9 0 5 年 9 5 3 5 7 吨, 1 9 0 6 年 1 1 1 4 1 4 吨, 1 9 0 7 年 1 0 5 4 4 4 吨, 1 9 0 8 年 1 3 3 4 0 1 吨, 1 9 0 9 年 8 9 0 6 9 吨, 1 9 1 0 年 1 3 2 5 0 3 吨, 1 9 1 1 年 1 1 2 2 4 6 吨。1 2 年间共运往日本 1 0 0 4 5 0 3 吨 [8]。

表 4 1924~1931 年大冶铁矿出产量及运销日本国内数量统计表 [8]

年份	出产量	运销日本量
1924 年	448, 921	260, 984
1925 年	315, 410	136, 987
1926 年	85, 732	117, 862
1927 年	243, 632	183, 658
1928 年	419, 950	380, 796
1929 年	344, 939	394, 251
1930 年	377, 667	401, 896
1931 年	425, 000	272, 385
总计	2, 661, 252	2, 148, 819

中国铁资源并未使贪婪的日本人满足, 日本政府还从其他国家和地区获取铁矿来满足自己的需求。1 9 0 5—1 9 1 7 年 1 3 年间各国总计输入日本铁矿, 中国 2 4 1 3 4 5 5 吨, 价值 1 5 2 4 3 7 0 4 元; 英国 1 1 3 5 1 吨, 价值 3 4 4 9 2 3 元; 朝鲜 1 3 7 0 0 7 7 吨, 价值 7 7 4 3 3 0 1 元; 其他各国 1 8 1 6 吨, 价值 9 1 5 6 7 元 [9]。由此可见, 中国输入日本的铁矿无论是数量, 还是价值都远高于其他国家。由此可见, 这一时期的中国是日本对外扩张的主要阵地。从日后的历史发展中我们也能看到, 当时的日本企图把中国东北变成像朝鲜一样的殖民地, 任其宰割, 疯狂掠夺各种资源以供其发展壮大, 日本从中国掠夺的资源擢发难数。

四、余论

综上所述, 可以看出日本对中国铁矿的调查与掠夺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 进行实地调查。这些调查数据是“满铁”的调查人员在中国的土地上, 未经中国政府及中国人民的允许非法行动得到的。这些调查活动的进行背后必然有日本政府和日本军方的支持, 且实地调查的结果更接近于事实。

第二, 调查数据详细而具体。这些调查的数据极其详尽, 为随后的掠夺行动提供了明确的数据支持。这种形式的调查更有利于全面而系统地掌握我国铁矿资源的各种信息。“满铁”的调查活动贯穿日本侵略中国的始终。伴随掠夺计划的改变, 调查的具体内容也随之调整。

第三, 攫取铁矿数量巨大。1 9 0 5—1 9 3 1 年这二十多年间东北数百万吨铁矿全部被日本占有。而这其中大部分被运往日本国内。根据资料显示, 1 9 3 0 年本溪湖地区所产的生铁就全部被“满铁”运往日本国内。这种疯狂的掠夺行为令人发指。

第四，通过不平等合约将利益最大化。由于当时中国政府软弱无能，给了日本假借“中日合办”进行官商勾结的可乘之机。通过一条条不平等款项，“满铁”对目标企业形成最大限度的权利控制，从中谋取巨额利益。

第五，具有殖民性质的经济侵略。在这场资源掠夺的战役中，日本不仅奴役中国工人，而且从日本国内输送大量壮丁来中国进行铁矿采掘。

第六，“满铁”对中国尤其是东北地区铁矿生产和销售市场形成垄断。自 1906 年“满铁”成立以来，该公司就成为了日本政府在中国的大本营，是其一切侵略计划的实施者。日本政府急需铁矿资源满足各种需求。“满铁”便处心积虑把中国铁矿从生产到销售全部控制权掌握在手中，无论是中国政府还是华商，想要从“满铁”手中分一杯羹皆心有余而力不足。

第七，为发动侵略战争奠定基础。铁与国防及工业的关系尤其密切，20 世纪初，日本政府已经确立对外扩张的殖民性发展战略，需要大量的铁资源来满足发动侵略战争的需求。事实证明，八幡制铁所就是在战争需要的背景下成立的。而东北的铁资源被“满铁”源源不断地运往八幡制铁所用来生产武器及军需用品。日本政府打着“经济开发”的幌子，通过经济侵略来为战争服务。

参考文献：

- [1] 中美新闻社. 中国对外贸易之矿产 [J]. 东方杂志, 1919 年第 16 卷第 5 号.
- [2] 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三十年略史 [M]. 满洲日日新闻社印刷所, 1937 年, “满铁”资料馆馆藏第 10234 号.
- [3] 北支铁矿. 硫磺矿资源 [R]. 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地质调查所, 1937 年, 吉林省社科院 “满铁”资料馆馆藏 24148 号.
- [4] 北支矿业一般调查资料 [R]. 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地质调查所, 1937 年, 吉林省社科院 “满铁”资料馆馆藏 07146 号.
- [5] 鞍山市史志办公室. 鞍山市志. 鞍钢卷 [M]. 沈阳: 沈阳出版社, 1997.
- [6] 张雁深. 日本利用所谓“合办事业”侵华的历史 [M]. 北京: 三联书店, 1958.
- [7] 本溪市志 [M]. 大连: 大连出版社, 1998.
- [8] 全汉升. 汉冶萍公司史略 [M]. 台北: 文海出版社, 1982 年, 东北师范大学特藏文献馆 K250.6 / 024: 927 号.
- [9] 陈世鸿. 我国煤铁矿与日本国防及工业之关系 [J]. 东方杂志, 1922 年第 19 卷第 19 号.
- [10] 雷麦. 外人在华投资 [M]. 北京: 商务印书馆, 1959.
- [11] 中央档案馆, 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 吉林省社会科学院. 东北经济掠夺 [M]. 北京: 中华书局, 1991.

原文出处：北方论坛 2015 年第 1 期

滿鐵與日本侵略內蒙古

齐百顺*

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1906—1945年),简称满铁,是日本在日俄战争之后为了推行其“满蒙政策”,实现其“经营满洲”,即侵略包括内蒙古东部地区的中国东北政策而设立的侵略机构。成立之日起,满铁.. “负担着主持满洲殖民政策之实际责任”。满铁“实际是政府之化身,国家之机关”。采取会社形式,“以名蔽实,不外是政府特意选用之政策而已”。满铁“表面上经营铁路,背地里百般设施”,是一个巨大的铁路王国。“满铁”作为日本帝国主义“满蒙政策”的生命线或大动脉,“它把触角伸向南北满,甚至伸向南北中国,在交通、经济、产业、文化各领域中,运用其闻名全球的资本弹力和举世无与伦比的阵营,大肆活跃”,在日本侵略内蒙古、殖民统治内蒙古过程中充当了侵略政策的宣传主张者、决策制定者、执行完成者的角色。

一、日本侵略内蒙古政策的主张者

号称“满铁康采恩”和“满铁王国”的满铁实际上就是日本设置于中国东北的“东印度公司”。它在日本实施“满蒙政策”,侵略中国东北,占领内蒙古,殖民统治该地区过程中积极发挥了侵略政策宣传实行者的作用。

(一)后藤新平主张的满铁经营方针.

1906年1月,日本西园寺内阁设置“满洲经营调查委员会”,使之成为研究日本侵略中国东北政策,审议和起草“经营满洲”计划和方案的机构。该委员会委员长儿玉源太郎委托时任日本台湾总督民政长官职务后藤新平起草题为《满洲经营策梗概》的方案。《满洲经营策梗概》中后藤新平提出了以铁路为中心的经营满洲的策略,“战后经营满洲之惟一要诀,就是表面伪装经营铁路,暗地里采取多种措施”。即除了经营铁路外,满铁还要从事“线路守卫、矿产开采、移民奖励、地方警察、农工改良、对俄请交涉事,并整理军事情报,兼在平时负责部分铁路守备队的技术教育工作”。在此基础上,后藤新平的“文装的武备”论逐渐完善,为日本不断夺取中国东北铁路权益,满铁不断扩大经营规模奠定了舆论基础。

(二)山本条太郎的“满铁新经营策”

以满铁为中心,敷设经营“满蒙铁路网”,是日本政府多年实施.. “满蒙政策”的重要目标之一。1923年11月,满铁向日本政府提出《关于促进修筑满蒙铁路问题》的建议,公开宣称“大和民族必须首先求生于满蒙”,“开发满蒙是我国国民在经济上生存必要条件”,“今天之急务是,必须在广达七万五千里的土地上,迅速完成可以担任长途运输的铁路

网”。在此蛊惑之下,日本政府实施“满蒙五路”敷设方案,欲获洮南至齐齐哈尔、通辽至开鲁建等铁路的敷设经营权利。特别是1927年6月召开的东方会议极其重视满蒙铁路网辐射问题,任命山本条太郎为满铁第10任总裁,制造“满蒙新五路”案。山本条太郎任职后很快就提出.. “满铁新经营策”,公开其侵略满蒙的主张。山本条太郎提出满铁新经营策的核心就是开发日本工业所需原料和粮食,促进日本商品在中国东北的倾销,为此加紧掠夺中国东北的粮食、木材、

* 齐百顺(1965~),男,蒙古族,内蒙古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副教授,博士。

羊毛、牛肉，并鼓吹移民侵略，扩大和新设移民和土地掠夺机构，并推进“满蒙新五路”案的实施。山本条太郎的“满铁新经营策”足以代表东方会议后日本.. “满蒙政策”的新动向。

(三) “满蒙文化协会”及其“满蒙”杂志

1920年7月，满铁联合关东厅和在大连日本资本家团体，以发展“满蒙文化”的名义设立了“满蒙文化协会”。这一协会的会长、副会长，由满铁的总裁、副总裁担任，活动经费亦由满铁贴补。该协会将本部设在大连，支部分别设在奉天、旅顺、东京、大阪等地。以《满蒙》(日文月刊)《东北文化月报》(中文月刊)为其机关杂志，并出版发行《满蒙年鉴》.. (后改名为《满洲年鉴》)，将活动氛围“调查”、“介绍”、“出版”、“研究”、“向导”等项，举办“满蒙事情研究会”等各种演讲或展览会，向日本宣扬中国东北资源如何丰富，鼓吹向中国东北扩张，并向欧美各国宣传日本在中国东北拥有所谓的“特殊权益”以及满铁开发“满蒙”的功绩。1928年，该协会改称为中日文化协会，伪满洲国成立后又改称为满洲文化协会。作为满铁之重要辖属机构，该协会始终充当着日本侵略内蒙古，乃至侵略中国东北政策鼓吹者的角色。

二、日本侵略内蒙古政策的决策者

“负担着主持满洲殖民政策之实际责任”的满铁，在日本制定“满蒙政策”，逐步侵略中国东北，不断扩大其在内蒙古等地的“特殊权益”的过程中，与关东军等其他日本侵华机构相互勾结，突出地完成侵略政策宣传者主张的角色功能。其个案表现如下。

(一) 在内蒙古各地展开的诸多调查活动

作为“(受日本政府委托)以经营满蒙经济和文化为重任的”满铁在内蒙古地区展开的各种调查是与“日本的强行侵略的历史同步并紧密结合中发展的”，对于日本侵略内蒙古政策的制定来说是不可缺少的参考资料。据解学诗先生的巨作《隔世遗思——评满铁调查部》的研究，满铁设立调查部、东亚经济调查局、满鲜历史地理调查部、调查科、临时经济调查委员会、满铁郑家屯公所及其所辖通辽、开鲁、洮南派出所、满铁齐齐哈尔公所及其所辖泰来派出所、经济调查会、华北经济调查处、满铁天津事务所及其所辖绥远、张北、多伦、张家口驻在员事务所、(大)调查部、华北经济调查所及其所辖包头调查分室、张家口经济调查所等机构。在内蒙古境内先后开展了满洲旧惯调查、东蒙和满蒙交界地农业、畜牧和土地调查、内外蒙古交界地区调查、内蒙古图什业图旗普查、东蒙地区预定铁路线调查、满洲国防资源调查、热河资源调查、蒙古资源调查、察哈尔、绥远资源调查、蒙疆作战资源调查等，其后编辑出版了《满蒙全书》、《满洲旧惯调查报告(蒙地)》、《洮南满洲里间蒙古调查报告书》、《东部内外蒙古调查报告书》、《热河省资源调查报告书》、《蒙古资源调查报告》等调查资料。这一系列调查资料后来均变成日本政府的“满洲经营根本对策所需要的资料。”

(二) 制定伪满洲国及兴安省的统制政策

《满铁第三次十年史》记载：“满铁调查课多年来同关东军一直保持极为密切的关系，共同提携合作，从事满蒙资源的调查、大陆政策的研究等国家事业”，特别是九一八事变发生后“调查科人员立刻应关东军之招聘奔赴各个方面，支援了关东军政治经济方面的活动”。这些记载足以说明，被称为“关东军经济参谋部”的满铁调查课是按照关东军指使积极参与与扶持建立伪满洲国及其所辖兴安省傀儡政权，并制定殖民统治内蒙古东部地区的政治、经济、文化诸多方面的统

制政策行动当中。比如,1931年1月,时任满铁调查课科长佐天弘治郎作了题目为《科学的满蒙对策之观察》的演讲向关东军献策;10月,满铁出身的关东军国际法顾问松木侠抛出《满蒙共和国统治大纲草案》,提出制造划分为6个行政区,招聘日本顾问的伪满洲国的构想。11月,他执笔《满蒙自由国设立案大纲》被关东军上报日本陆军中央。与此同时,被称为“指导满洲事变行政善后处理直机关”的关东军统治部成立,它以制定“满蒙”经济政策为主要任务,而且它的成员,特别是主要负责人均来自于满铁或关东厅。1932年开始,满铁经济调查会先后起草《满洲经济统制策》、《满洲经济统制策要旨》、《满洲经济建设第一期综合计划案》等文件,为《满洲国经济建设纲要》的制定奠定了基础。据相关统计,满铁经济调查会起草的有关伪满洲国政策、方案、计划共30编120册之多。

(三) 参与制定掠夺内蒙古中西部的方针政策

满铁按照日本中国驻屯军的要求组建华北经济调查班进行所谓“急施事项的调查”之外,通过其经济调查会参与到了有关侵略华北的基本经济政策和计划制定工作。比如,1935年9月,满铁经济调查会推出《华北经济开发方针大纲案》,明确提出了建立“以日本为中心的日满华经济集团”,并把“集团”扩展到全中国的目标。与此同时,该“大纲案”又以“部门别方针”的形式分别提出了交通、矿业、工业、农业、畜产、林产、盐业、金融、商业、贸易、财政等11部分的原则性对策,在全面统制内蒙古中西等地区经济,并欲将该区域经济资源纳入到日本“总体战”体系当中。据1937年相关统计,满铁经济调查会的关于内蒙古中西部进行的调查和指定的方案计划共有72册,成为日本侵略者通过伪蒙疆政权全面统制内蒙古中西部地区经济,疯狂掠夺该地区经济资源提供了政策依据。

三、日本侵略内蒙古政策的执行者

“在国家(指日本政府,下同)强有力的统制下举办实业”、“对国家行为(特别是指军事行动)进行全面的协助”的满铁,在日本制定“满蒙政策”,侵略中国东北,占领内蒙古,殖民统治内蒙古,经济掠夺该地区过程中充分完成了侵略政策执行者的角色功能。其个案表现如下。

(一) 从内蒙古东部夺取诸多“特殊权益”

发动侵略战争、签订不平等条约、策划政治暴乱、进行经济渗透等诸多手段,获取多方面的“特殊权益”是日本侵略内蒙古东部地区初期既定目标。作为日本对外侵略的执行机构,满铁始终发挥着急先锋作用:首先,通过《满蒙五路秘密换文》、《四郑铁路借款合同》、《满蒙四铁路借款预备合同》、《四洮铁路借款合同》、《四洮铁路日金一千三百七十万元短期借款凭函》及其附件等条约合同,获取四平至洮南、长春至洮南、洮南至热河、郑家屯至通辽、长春至泰来、洮南至索伦敷设权益,将侵略触角伸延到内蒙古东部战略区域。

其次,依据《关于南满洲及东部内蒙古至条约》及其《关于东部内蒙古开商埠事项之换文》等条约,联合其它日本侵华机构,扶持日本籍农场主从内蒙古东部地区盗买大量的土地。据满铁土地相关档案记载:1917年满铁向日本人早间正志提供日元61181.58元和银元55176.74元的贷款,购得辽源县以西约200华里的通辽镇管辖清河南方的土地66.1467方地和杂夹地8.578方地。1918年,满铁又向早间正志提供小洋164160元的贷款,购得郑家屯以西190华里哲里木以西过辽河40华里,连接通辽新市街预定地南段属于蒙古二公爷所有的41方地及蒙古人桑欧拉第所有的79方地。1919年11月,满铁与东洋拓殖会社、东京

毛织会社等联合同蒙古巴林扎萨克扎噶尔、阿鲁科尔沁扎萨克多罗郡王旺钦帕尔赉等合作设立“蒙古产业公司”，以该公司的名义强占获得巴林旗下仓牟特、白音他拉、赫尔苏台一带相连地点内的可耕地 3500 顷的永久使用权。此外，满铁与俄商谢夫谦克兄弟签订《关于大兴安岭西部森林日俄共同出资契约书》与黑龙江省代表议定《扎免采木公司合同》及《扎免林区善后办法》等条款，取得位于内蒙古东部之大兴安岭森林采伐“特殊权益”。

(二) 参与实施伪兴安省经济统制政策

所谓伪兴安省经济统制政策是指日本侵略者扶持建立伪满洲国及其所辖兴安省地方行政机构后，在“日满经济合理化，融合为一体”、“日满共同努力，确立扩充经济实力之基础”、“对于外蒙古察哈尔，通过其(指兴安省)对新政的讴歌，使之(指外蒙古察哈尔)逐步同我(指日本)接近”等欺骗性口号下，将兴安省经济纳入日本战时经济体制内，使内蒙古东部成为日本“以战养战”之重要基地，以便进行疯狂掠夺的殖民统治政策。在这一过程中，作为主要参与者的满铁发挥了其它机构无法比拟的作用。比如，满铁通过《关于满洲国的铁道、港湾、水路、航空路等的管理及路线的修建、管理协约》、《满洲国铁道借款及委托经营契约》等不平等协约，统制了伪兴安省境内铁路、水路、航运事业；根据关东军的《汽车交通事业统制方策》、伪满洲国的《汽车运输事业法》、兴安总署的《兴安省汽车取缔规则》等法律法

规，统制了伪兴安省境内公路运输事业；根据《满洲国经济建设大纲》、《日满经济统制方策要纲》、《满洲国基本国策大纲》等文件，满铁出资建立“满洲电话株式会社”、“满洲灰矿株式会社”、“满洲采金株式会社”、“满洲曹达株式会社”、“满洲电业株式会社”、“满洲畜产株式会社”、“满洲羊毛株式会社”等特殊或准特殊公司，垄断统制了伪兴安省境内电信、电报、电话、煤炭、采金、蒙盐、曹达、电力、畜产、特产等产业和资源。

(三) 疯狂掠夺内蒙古中西部地区资源

为了实现日本提出的将华北纳入“日满”集团、日元势力圈和所谓“日华”政治经济“强力结合地带”的侵略目的，满铁设立所辖华北事务局，出资建立号称“对华经济工作”急先锋的中兴公司，并出资华北开发公司、蒙疆银行、蒙疆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蒙疆汽车公司、蒙疆不动产公司、蒙古实业银行、蒙疆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蒙疆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蒙疆矿产贩卖有限股份公司等特殊会社一，获取了京包铁路及其相关支线的经营控制权、位于内蒙古中西部的大青山、石拐子、柳树湾煤矿的开采权、内蒙古中西部畜产羊毛的收购权、锡林郭勒各地蒙盐统制权以及在内蒙古中西部发行伪蒙疆纸币等一系列侵略特权。

总之，日俄战争以降的 40 年来，日本“满蒙政策”的推进、日本经济渗透于内蒙古的东部地区、日本插手内蒙古东部地区，殖民统治内蒙古东部地区，统制并掠夺内蒙古东部经济资源的每一个侵略环节，始终无法脱离满铁的方方面面的积极参与。因此，研究满铁也是认识日本侵略内蒙古的不可忽略的问题。

原文出处：内蒙古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第 44 卷 第 4 期

滿鐵自警村移民及其影響

王玉芹[✉]

内容提要：1906 年满铁成立后，首任总裁后藤新平积极倡导日本向中国东北移民。九一八事变后，满铁借鉴事变前“除队兵”移民和大连农事会社移民经验，组织了自警村移民。至1937 年4月，满铁共建23个自警村，移民1232 人。随后，满铁又组织了自警村训练所移民，无偿贷给村员土地，按月给村员发放津贴，减免自警村员及其家属就诊费用等等，给中日两国人民特别是中国人民造成了深重灾难。

关键词：满铁 自警村 移民

移民是日本帝国主义完成“大陆政策”的重要手段。作为日本“国策会社”的满铁，在积极倡导和大力支持向中国东北移民侵略的同时，还亲自进行了“除队兵”移民和大连农事会社移民。九一八事变后，满铁又组织了自警村移民。关于满铁自警村移民问题，学术界很少有人论及。本文做引玉之砖，对满铁自警村移民进行概括性论述，希望对今后满铁移民侵略问题研究有所裨益。

一、满铁自警村移民的历史背景

1906 年，日本设立了对中国进行殖民侵略的“国策会社”满铁。满铁首任总裁后藤新平积极倡导向中国东北移民，并在其“就职情由书”中宣称：“日俄战争不会因满洲一战而成定局。无论第二次战争何时到来，若胜券在握，则先发制人；若尚无把握，则持重以待。纵然再战不胜，我亦尚有退身之地。总之，日本在满洲应始终处在以主制客，以逸待劳之地位。而经营满铁的诀窍就是：第一，经营铁路；第二，开发煤矿；第三，移民；第四，发展畜牧业。其中又以移民为最。今日的韩国宗主主权屡成问题，但列强之所以不敢强制，就是因为日本对朝鲜的移民走在列强之前，业已造成不争的事实。而宗主权的获得却不能轻易地归于战争和外交的结果。通过铁路的经营，不出十年，将五十万移民移入满洲，届时，俄国虽强，亦不敢轻易挑起战端。和战缓急之主动权，安然握于我之手中。”^①此后，后藤新平又于1908 年6 月向日本内阁总理大臣提交了《满洲移民论》，并在其备忘录中指出，“满蒙经营的要点是实现满蒙移民集中主义”^②。当时参谋总长儿玉源太郎大将非常赞赏后藤新平“满洲移民是大陆经营的基础”的观点，并且两人都将沙俄作为未来的假想敌人，共同认为满铁应是带有显著军事性质的、采取企业形式的别动队。儿玉特别强调：“战争不可能常胜不败，永久的胜利取决于人口的增减”，若将很多日本人移民到中国东北地区，那东北“自然而然会成为日本的强大势力范围”^③，并据此提出了“满洲”移民侵略的主张和论点。后藤和儿玉的“满洲”移民主张深得日本一些政客的拥护和支持，外务大臣小村寿太郎就进一步提出，要“保护国防第一线的永久安全”，应尽快“安排相当数量的大和民族定居于满洲”。拓务大臣永田秀次郎更夸大地认为，向东北移民是为了“确保东洋和平，世界人类之康宁福祉而贡献崇高伟大的使命”^④。1910 年3 月，外务大臣小村寿太郎正是参考了上述“满洲”移民意见，才制定了“二十年向满洲移住大和民族百万人的计划”。从以上可以得出，满铁是日本向中国东北移民侵略的最早倡导者之一，日本政府制定各项移民侵略方针政策，完全是由于满铁的极力倡导和积极努力所致。

九一八事变前，满铁是日本农业移民的中枢。为贯彻执行日本移民侵略方针

[✉] 王玉芹，吉林省社会科学院日本研究所副研究员。

政策，满铁进行了退役兵移民和大连农事会社移民。借鉴以往日本自由移民不安于农业经营的教训，从 1913 年开始，满铁决定从铁路沿线守备队退役兵中选拔有农业生产经验和热心于农事的士兵进行试验移民。尽管满铁为这些移民提供了良好的移住条件，但从 1914 年至 1917 年，满铁退役兵移民先后仅 34 户，最终只剩 17 户。为保证日本移民侵略的继续，满铁决定以社会机构的形式保证移民的发展。1929 年 4 月，满铁投资 1000 万日元成立了全权负责“关东州”移民事宜的大连农业株式会社。但受世界经济危机的影响，该社五年内向“关东州”移民 500 户计划覆灭，大量日本农民无力迁徙，生活极端贫困。至 1931 年，仅向赞子河、杨树房、李家屯、夹信子、金厂沟、三十里堡、小莲泡、旅顺等 8 处移民 74 户，此次移民宣告终止。至事变前，满铁实施的两次试验移民都以失败告终，但其积累的经验教训为事变后再次移民以及日本政府制定移民侵略政策提供了参考和借鉴。

二、满铁自警村移民的概况

九一八事变后，向“满洲”移民成为日本统治阶级的共识。满铁鉴于当时所谓“治安不良”的形势，为了“担当起铁道的警备任务”和“开发”南满铁路沿线产业的需要，从 1933 年 6 月开始推行铁路自警村移民计划。所谓铁路自警村移民，是满铁在伪满“国有”铁路沿线以经营农业兼实行警备为目的而创设的“移民村”。自警村的组织是以村为单位，由 10 户至 30 户组成，抗日武装活动多的区域一般都由 30 户组成，如京图线蛟河、拉滨线小城等。每个自警村设一名村长，由铁路总局局长任命。村长是自警村的全权代表，负责处理自警村一切事务。村员出身地与初期拓务省移民一样，日本东北、北海道为多，也有其它各地方的。村员最小年龄只有 22 岁，最大年龄 42 岁，其中以 30 岁左右为多。自警村员入殖头三年每月从事铁路警备勤务 6 天，从第四年到第十年，执勤日数减为每月 3 天。头五年发放津贴，之后停发，算是奉献。自警村每户都设神棚及佛坛，同时满铁计划在村里建

造镇守社，以此敬神崇祖，确保子孙永住。自警村处于铁路总局的管辖下，各铁路局具体负责指导自警村的治理，制定自警村自治规约，规定村会董事长及实行自治的方法，制定各村相互扶助规约，同时必须制定战争和灾难时的对策。此外，满铁计划在自警村周围建造 1.5 米高的土墙，目的是做好有事时的防御设施。1941 年，日本举国进行了国民精神总动员。满铁也顺应国势，加强对自警村员的“爱国教育”。同年 1 月制定了“报恩感谢”、“自立自营”、“团结明朗”、“劳动储蓄”和“一家健康”等“自警村指南”，并强迫村员严守。满铁妄图以此来麻痹愚昧自警村员，使其服务于日本的侵略战争。满铁自警村移民从 1935 年 4 月开始到 1937 年 4 月结束，在奉山线(奉天、山海关间)、奉吉线(奉天、吉林间)和滨北线(哈尔滨、北安间)等 14 条铁路线建立了 23 个自警村，432 户，村员 1232 名。

从 1937 年 7 月起，随着日本侵华战争的不断扩大，大批青年应征入伍，日本国内开始出现劳动力紧张现象，移民来源也成为问题。在这种情况下，日本帝国主义决定实行青少年移民。“满洲开拓青年义勇队训练所”议案刚一具体化，满铁立即顺应国势，停止铁路自警村移民工作，开始设立铁路自警村训练所，也就是后来的“满洲开拓青少年义勇队满铁训练所”。至 1940 年，满铁在所谓伪满“国有”铁路沿线重要地域设置了 31 个实务训练所，训练生达 9 100 名。
⑤ 这些训练生分属于铁路总局下属的 6 个铁路局管理，从 1941 年开始，满铁训练所每年接收 2 000 名青少年，分为 7 个所，训练 3 年，即同时保留 21 个

所。并且，为使训练生更好地掌握铁道技术，奉天铁路实务训练所每年从训练生中选拔 600 名合格者进行重点培养，之后转入满铁辅导义勇队开拓团。1941 年开始，满铁每年建立 7 个义勇队开拓团。⑥ 满铁训练所也和自警村一样，设在所谓伪满“国有”铁路沿线和车站附近，无论平时或战时，训练生都负有警护铁路的特殊使命。满铁辅导义勇队开拓团却和普通开拓团不同，它处于满铁的经常指导和扶助下，负有直接警卫铁路的重任。与普通开拓团相比，满铁辅导义勇队开拓团处于满铁的经常指导和扶助下，负有直接警卫铁路的重任。平时多种植大豆，负责士兵的粮食供给，战时应征入伍，充当侵略者的炮灰。

三、满铁助成自警村移民的活动

满铁为助成自警村移民不遗余力、煞费苦心，其主要活动如下。

第一，满铁对自警村员的选拔非常严格。自警村员必须同时具备以下四个条件方可被录取。一是村员须是军人出身，二是有经营农业或畜牧业经验，三是村员要志向坚定，具有将来以农牧为业，落户定居的决心，四是携妻同来，等等。满铁首先挑选出合乎条件的志愿者，之后请关东军与有关方面推荐，最后再由铁路总局铨选后决定。满铁之所以对自警村员选拔如此严格认真，是因为害怕重蹈“除队兵”移民的覆辙，确保自警村移民成功。尤其值得我们注意的是，自警村员都是刚刚娶了新娘，其生育率很高，因此自警村人口增长迅速。这也是满铁为使村员长久定居，迅速扩大自警村的一项策略。

第二，无偿贷给村员大量土地。自警村员入殖第一年，满铁无偿贷给土地、房屋、其它建筑物、农具、牲畜和籽种等等，任其自由经营，所有收获全部归村员所有，概不收取地租和管理费等。关于土地，入殖头一年每户以 3 町步为标准无偿贷给，第二年起逐步扩大分配面积，到第五年无偿贷给到 10 町步土地。房屋与建筑物中，住宅、农舍、共同作业场、浴池、门、排水(设备)一套、水井等由铁路总局包建。各种畜舍、仓房、土墙和地窖等，发给材料由村员自建。此外，村员完成十年铁路执勤任务后，上述土地、房屋、农具等，形式上仍为村员租用，实际上是无偿给予村员。

第三，按月给自警村员发放津贴。满铁为安抚刚刚到来的自警村员，按月给村员发放津贴，并且都是现金。满铁考虑到村员一开始不熟悉东北地情，种的地也少，安定生活有困难，因此入殖头一年每月发放 40 元现金。以后逐年递减，第二年 30 元，第三年 20 元，第四年和第五年分别 10 元，第五年以后不发放。满铁自称发放津贴是对村员警备铁路的一种补偿，然而，“此项现金酬劳成了雇佣苦力的重要财源。”自警村员用此现金雇佣很多中国人作为苦力，为其耕种土地，自己却成了名副其实的封建地主。

第四，满铁为自警村移民所做的其他工作。为稳定自警村移民，保证其扎根于铁路沿线，满铁在铁路沿线设有自警村的地域开设很多小学校和医院，规定减免自警村员及其家属就诊费用。同时给自警村员发放免费乘车证，另外免费发放一年四季的服装，以及外套、雨衣、靴子、皮手套等。从以上可以看出，满铁为助成自警村移民做了大量工作，而自警村移民也为满铁经济掠夺创造了方便条件。满铁对东北掠夺的很多物资都是通过自警村运往日本的。日本学术振兴会作者在《日本向中国东北移民》一书中坦言，“自警村，其本质决定它必然在铁路沿线，因此，想运出预出售的产品不会有任何困难，不仅免缴铁路总局所经营的铁路运费，必要时总局还可以为其出售门路尽斡旋之劳。因此，无论处于多么偏僻地方的自警村，也和城市附近同样方便。”⑦

四、自警村移民给中日两国人民造成的深重灾难

满铁自警村移民的实施，给中国东北人民造成了极大的灾难和痛苦。自警村移民和日本其他农业移民一样，霸占了东北人民大量赖以生存的土地。满铁委派各铁路总局，以极低的价格购买以各车站为中心，半径 2 公里范围内区域。之后各铁路局再将这种霸占得来的土地贷给自警村移民。以哈尔滨铁路局管辖的 9 个自警村为例，根据不同的入村时间、不同地域，贷给的面积各自不同，平均每户为 18.5 陌，最多的是龙镇，达 34 陌，最少的是五家，为 11 陌。^⑧ 女儿河、黑山头、口前、绥化、泰安、白城子等 6 村平均每户所需面积：头一年度为 4.0987 公顷，第五年度为 12.9567 公顷。至 1935 年末，自警村用地总面积达 1 401.682 公顷(4 240 106 坪)。^⑨ 虽然自警村员分得大量土地，但很多村员由于忙于警备，根本没有时间自己耕种，于是便雇佣大量东北农民耕种。北京大学历史系王元周先生更是一针见血地指出，“铁路自警村移民全部依靠雇佣劳动力进行耕种。”^⑩ 据统计，1941 年末铁路自警村移民共雇佣中国劳动力日工竟达 38 121 人次，月工 501 人，年工 511 人。⁽¹¹⁾ 可见，满铁自警村移民造成大量东北农民丧失土地，他们中大多沦为自警村移民的苦力、雇工或佃户，虽终年劳作仍入不敷出，生活十分困难。自警村村民的生存实际上是建立在对东北农民的剥削和压迫之上的。

自警村移民在给中国人民带来灾难的同时，也给日本移民造成深重的灾难。自警村移民和日本拓务省移民一样，移民的募集除使用强制性输出手段外，更主要的是采取虚伪的欺骗性宣传。满铁在募集移民时经常使用“为了祖国”的口号蒙骗他们，同时鼓吹东北是一片乐土。为取得移民信任，曾派摄影队到东北各地拍摄电影，之后在日本各地上映，并向全国广播。“七七事变”后，日本侵略者开始了“满蒙开拓青少年义勇队移民”，满铁为顺应国策，进行了义勇队满铁训练所移民。此后，日本陆军省、拓务省、农林省、文部省和厚生省等上层领导机构和各府、县、町等地方机构以及日本联合青年团、农村更生协会和“满洲移住协会”等团体，纷纷派人四处游说。同时，日本政府开动各种宣传机器进行鼓动宣传，鼓吹到“满洲”建设“五族协和”的“王道乐土”，日本各杂志、报纸、电台和广播等大造舆论，大肆宣传“义勇队移民”的“国策意义”。

在日本殖民当局和满铁的欺骗宣传下，很多在日本过不下去的贫苦农民被迫离开了自己世代生活的家园，被强制送往东北，充当了对“满洲”进行侵略的工具。来到满铁训练所以后，很多青少年才意识到，实际情况和当初日本政府的宣传大相径庭，训练所严厉的法西斯训练令许多队员难以忍受，加之思念家乡，于是有些队员在训练所捣乱，故意退所，也有的队员逃跑甚至自杀。1937 年 7 月，满铁大和自警村开拓训练所 22 名队员逃跑，遣返到日本茨城县区训练所。⁽¹²⁾ 上述事件的实质是日本青少年对满铁法西斯训练的一种反抗。此外，由于日本移民不适应东北的气候变化以及其他自然条件，很多自警村民患肺炎、肋膜炎、肺结核等呼吸器官疾病，还有的患赤痢、疫痢等传染病。在满铁会社哈尔滨铁路局管辖的 9 个铁路自警村 619 人中，因患各种疾病死亡者达 61 人，其中患呼吸器官疾病死亡 18 人，患传染病死亡 8 人。

综上所述，满铁自成立之日起，便开始酝酿向中国东北移民，满铁向中国东北的移民侵略贯穿其存在始终。九一八事变前，满铁进行了退役兵移民和大连农事会社移民，事变后，满铁借鉴前两次移民失败教训，又组织了带有自身特点的铁路自警村移民、自警村满铁训练所移民。满铁共建 23 个自警村，移民 1000 多人，而且设置 31 个实务训练所，训练生达 9000 多人。满铁为助成自警村移

民不遗余力，不仅在村员的选拔上十分严格，而且无偿贷给村员大量土地，按月给村员发放津贴，在铁路沿线开设了很多学校和医院，给自卫村员发放免费乘车证。此外，还给村员发放一年四季的服装。

满铁自卫村移民和日本其他移民一样，在胎动里就受关东军所控制，满铁训练所是关东军的兵站基地，训练所移民是关东军的后备兵员。到战争后期，“满铁辅导义勇队”队员大部分踏上硝烟弥漫的战场，成为日本侵华战争的牺牲品。

注释：

- ① [日]田边敏行：《满洲移民大观》，大连：满洲农业团体中央会出版，1938年，第5-6页。
- ② 顾明义：《日本侵占旅大四十年史》，沈阳：辽宁人民出版社，1991年，第386页。
- ③④ 关伟、关捷：《日本“满洲移民”诸问题探讨》，《抗日战争研究》2002年第2期，第34页。
- ⑤ 吉林省社科院满铁资料馆馆藏：满洲文化协会编《满洲年鉴》，满洲文化协会，1943年，第278页。
- ⑥ 苏崇民：《满铁史》，北京：中华书局，1990年，第703页。
- ⑦⑨ 黑龙江省档案馆、黑龙江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编：《档案史料选编：日本向中国东北移民》，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9年，第168页，第166页。
- ⑧ 黑龙江省档案馆编：《东北日本移民档案》卷9，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年，第307页。
- ⑩ 王元周：《日本在中国东北移民的农业经营(1905—1945)》，《抗日战争研究》1999年第4期，第26页。
- ⑪ 李德滨等：《黑龙江移民概要》，哈尔滨：黑龙江人民出版社，1987年，第130页。
- ⑫ 吉林省档案馆编：《东北日本移民档案》卷2，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3年，第419页。

原文出处：东北史地 2014年第5期